

股票简称：大中矿业

股票代码：001203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小佘太书记沟)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DU SECURITIES CO.,LTD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联席主承销商



DBS SECURITIES
星展证券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600号1幢29层

二〇二二年八月

目录

目录.....	1
声 明.....	3
重大事项提示	4
一、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信用评级.....	4
二、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担保事项.....	4
三、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比例.....	4
四、本公司相关的风险.....	8
五、关于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董事、监事、高管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的情况.....	14
第一节 释义	17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20
一、公司基本情况.....	20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20
第三节 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40
一、发行人的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40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41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审计、审阅意见.....	41
二、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42
三、最近三年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64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6
一、财务状况分析.....	66
二、盈利能力分析.....	97
三、现金流量分析.....	112
四、资本性支出情况分析.....	117
五、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117
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120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述.....	120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12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41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时，应特别关注下列重大事项：

一、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信用评级

公司聘请中证鹏元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公司主体信用评级为 AA，本次债券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在本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限内，中证鹏元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二、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担保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公司除外”。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49.92 亿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三、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比例

（一）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相关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科学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利润状况和生产经营发展实际需要，结合对股东的合理回报、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情况，在累计可分配利润

范围内制定当年的利润分配方案。

第一百五十六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一）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中具有优先顺序，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可进行中期分红。

（二）公司快速增长，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实施上述现金股利分配的同时，发放股票股利。

（三）公司进行现金分配，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归还银行借款本息、对外投资、收购资产、矿山建设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四）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含 20%）。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

（一）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期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期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期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二）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三）公司应当严格执行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四）公司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五）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董事会根据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实际情况，结合独立董事、监事会及股东的意见制定股东回报规划。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一）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制定。

（二）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

（三）公司监事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并出具书面意见。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四）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告董事会决议时应同时披露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和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在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研究论证和决策过程中，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第一百六十条 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

（一）因外部环境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需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若需发生变动，应当由董事会拟定变动方案，经独立董事同意并发表明确独立意见，分别提交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的方式（即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二）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1）2019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19 年 11 月 30 日，发行人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的总股本 1,289,06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70 元（含税）。

（2）2020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20 年未实施现金分红。

（3）2021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21 年 9 月 6 日，发行人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1,508,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00 元（含税）。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496.96	58,904.38	42,454.97
现金分红（含税）	60,320.00	-	21,914.02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当年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37.12%	-	51.62%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	82,234.02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87,952.11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93.50%		

注：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相关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因追溯调整发生在分红之后，故以追溯调整前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现金分红比例的计算基础。

2019-2021 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82,234.02 万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93.50%，超过 30%，公司的利润分配符合中国证监会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019-2021 年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及向股东分红后，当年的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主要用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

四、本公司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提请投资者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偿债能力风险

1、偿债能力风险

矿山采选行业是资本密集型行业，矿山建设具有投资大、建设周期长的特点，受融资渠道限制，公司 IPO 上市前主要通过负债进行投资，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公司通过外部融资和内生经营增长相结合的方式，降低财务杠杆，减少财务风险，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报告期各年末银行借款余额（不含票据融资）持续下降。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不含票据融资）余额 6.35 亿元，长期借款余额 15.72 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借款余额 2.48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9.89 亿元、11.55 亿元和 23.91 亿元，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可以正常支付银行利息。公司资产负债率仍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较高的资产负债率为公司带来了较大的偿债风险。如果铁精粉价格发生重大不利波动，或银行收紧贷款，则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和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发生无法清偿到期债务的风险。

2、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低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流动资产小于流动负债的情形，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且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司清偿短期债务的能力较弱，公司存在短期债务不能及时清偿的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1、实际控制人担保能力下降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对公司的主要银行贷款提供了担保，若控股股东经营状况恶化或者实际控制人担保能力下降，公司存在因担保增信不足而无法续贷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2、流动性应对不足的风险

发行人存在短贷长投的情况，若信贷政策、贷款银行的合作关系出现不利变化，发行人将面临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3、公司资产流动性偏弱的风险

公司资产主要以设备厂房、土地使用权、采矿权等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为主，该类资产变现难度相对较大且周期较长，同时部分上述资产已用于抵押，资产流动性偏弱。

（三）财务费用变动影响盈利水平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2.65 亿元、2.40 亿元和 1.54 亿元，贷款利率波动导致银行借款利息费用的变动，将对公司的盈利水平造成影响，如果未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上升，公司财务费用增加、盈利水平降低，公司会面临一定的财务风险。

（四）主要资产抵押质押风险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合计 29.41 亿元，主要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取得金融机构借款而抵押或质押的资产，主要包括采矿权、土地、房产、设备等，上述资产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 35.20%。上述资产均为公司正常运营必需的核心资产。如果公司不能按时足额偿还借款本

息，金融机构可能对被抵质押的资产采取强制措施，从而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五）经济周期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铁精粉和球团，作为冶炼钢铁的主要原料，其需求在很大程度上受到下游钢铁行业的影响。钢铁行业与宏观经济周期密切相关，若宏观经济出现较大波动，钢铁行业状况不佳，对铁精粉和球团的需求下降，可能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铁矿石和球团是冶炼钢铁的主要原料，是国际贸易中重要的大宗商品，其价格受到供需关系、宏观经济状况、海运价格、汇率等多方面因素影响，近年来波动较大。公司主要产品为铁精粉和球团，球团的主要原材料是铁精粉，球团的价格会随铁精粉价格波动，且呈正相关。报告期内，公司铁精粉平均售价变动较大，分别为 742.07 元/吨、829.86 元/吨和 1,131.51 元/吨。铁精粉售价变动对公司业绩有较大影响。

国内铁精粉价格变动与普氏指数变动呈正相关性，2011 年 62% 普氏指数均值为 168.87 美元/吨，为近十年的年均最高值，其后开始下行，4 年后达到历史低点，2015 年 62% 普氏指数均值为 55.5 美元/吨，其后开始逐渐上行，2020 年均值为 108.87 美元/吨，2011-2020 年十年的 62% 普氏指数均值 98.78 美元/吨。2021 年 1 月 1 日-9 月 30 日，62% 普氏指数均值为 176.47 美元/吨，已经超过历史最高年份。62% 普氏指数自 2021 年下半年以来，大幅下跌，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达到 87.20 美元/吨较低值后有所反弹，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价格已逐步上涨至 139.10 美元/吨。铁精粉价格波动，会对公司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七）安全生产风险

铁矿石开采作业环境复杂，虽不产生瓦斯等有害气体，但采矿过程中存在采场（巷道）局部冒顶、片帮等主要危险因素，尾矿堆放过程中也可能发生垮塌等事故。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 2 起安全事故，公司已按照政府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了整

改，相关监管部门已出具证明本公司在上述安全事故中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公司将切实做到把安全生产放在首位，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加强全员安全培训，切实保障各项安全措施的有效执行，但未来仍然存在因不可抗力或操作失误等发生安全事故的可能性，并对公司业务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八）环境保护风险

本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粉尘、噪音、尾矿等污染物，2017年6月，安徽金日晟矿业和金德威新材料曾因当地村民信访举报环保问题而被环保部门挂牌督办。近年来公司投入大量资金、人力和物力，用于有关污染治理及环境保护设施的投资和改造，污染治理达到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但不排除未来再度发生类似事件，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如果未来国家实施更严格的环境保护标准，本公司遵守环境法律及法规的成本有可能上升。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1、募投项目实施的风险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选矿技改选铁选云母工程、智能矿山采选机械化、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周油坊铁矿采选工程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发行人对上述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项目的实施将有效提升发行人产能、满足市场需求，进一步增强发行人竞争力，提高发行人盈利能力，保障发行人的持续稳定发展。但由于资本性支出主要集中在矿山建设，存在建设周期长、铁矿石市场价格波动较大、项目资金投入量较大的特点，如果项目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不能按计划进行，将对发行人经营计划的实现和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2、募投项目实施后产能扩张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随着发行人募投项目的实施，发行人铁精粉、云母的生产能力将扩大。虽然本次募投项目是发行人在对铁精粉、云母市场容量、技术水平进行了谨慎分析后提出的，但如果未来市场出现不可预料的变化，发行人仍然存在因产量增加而导致的产品销售风险。

3、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如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者在转股期内大量转股，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经历一定时间的投资期和运营期，预期效益不能立即体现。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期回报（基本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十）与本次可转债相关的风险

1、本息兑付风险

在可转债存续期限内，公司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付利息及到期时兑付本金。此外，在可转债触发回售条件时，若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公司将在短时间内面临较大的现金支出压力，对企业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因此，若公司经营活动出现未达到预期回报的情况，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投资者回售时的承兑能力。

2、可转债价格波动的风险

可转债作为衍生金融产品具有股票和债券的双重特性，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到市场利率水平、票面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及回售条款、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价格波动情况较为复杂，甚至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背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投资风险。

可转债与普通的公司债券不同，可转债持有者有权利在转股期内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将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因可转债特有的转股权利，多数情况下可转债的发行利率比类似期限、类似评级的可比公司债券的利率更低。另一方面，可转债的交易价格也受到公司股价波动的影响。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事先约定的价格，不随着市场股价的波动而波动，有可能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会高于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因此，如果公司股票的交易价格出现不利波动，同时可转债本身的利率较低，公司可转债交易价格也会随之出现波动并甚至可能低于面值。公司提醒投资者必须充分认识到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以便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3、利率风险

受经济运行状况、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在债券存续期内，当市场利率上升时，可转债对应的债权价值可能会相应降低，从而使投资者遭受损失。

4、可转债在转股期内不能转股的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同时也会受宏观经济形势及政治、经济政策、投资者偏好和预期、投资项目预期收益等因素的影响。如果因公司股票价格走势低迷或可转债持有人的投资偏好等原因导致可转债未能在转股期内转股，公司必须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还本息，将会相应增加公司的财务负担及资金压力。

5、未来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时，转股价格是否向下修正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在满足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仍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提出或者提出与投资者预期不同的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可能对原股东持股比例、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产生一定的潜在摊薄作用，转股价格向下修正议案存在未通过股东大会审批的可能。此外，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即使发行人根据向下修正条款对转股价格进行修正，转股价格的修正幅度也将由于“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的规定而受到限制，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如果在修正后公司的股票价格仍然持续下跌，未来股价持续低于向下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则将导致可转债的转股价值发生重大不利

变化，进而导致出现可转债在转股期内回售或不能转股的风险。因此，未来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时，投资者将会面临转股价格无法向下修正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6、信用评级风险

中证鹏元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评级，公司主体信用评级为 AA，本次债券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限内，中证鹏元将持续关注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公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如果公司发生可能影响本次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评级机构将对相关事项进行分析，并决定是否调整受评对象信用评级。

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级别变化，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人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五、关于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董事、监事、高管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的情况

（一）林来嵘、安素梅、梁欣雨、牛国锋、梁宝东、吴金涛、张杰分别承诺如下：

“1、本人将参与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相关资金为本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具体认购金额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本次可转债发行具体方案及本人届时资金状况确定。

2、若本人成功认购本次可转债，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即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同时，本人保证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前六个月至今，本人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若本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人将不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

4、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接受上述承诺的约束并严格遵守《证券法》《可

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若本人出现违反上述事项的情况，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大中矿业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众兴集团承诺如下：

“1、本企业将参与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相关资金为本企业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具体认购金额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本次可转债发行具体方案及本企业届时资金状况确定。

2、若本企业成功认购本次可转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即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债。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前六个月至今，本企业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若本企业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企业将不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

4、本企业自愿作出上述承诺，接受上述承诺的约束并严格遵守《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若本企业出现违反上述事项的情况，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大中矿业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三）杭州联创永源、杭州联创永溢分别承诺如下：

“1、本企业及本企业的一致行动人承诺不参与认购大中矿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

2、本企业及本企业的一致行动人承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等相关规定。若本企业及本企业的一致行动人违反上述规定或本承诺，应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大中矿业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及本企业的一致行动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四）王建文、王丽香、葛雅平、王明明、王福昌、范苗春、吴江海、邓一新分别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参与认购大中矿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

2、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承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等相关规定。

若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违反上述规定或本承诺，应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大中矿业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节 释义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大中矿业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大中有限	内蒙古大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的前身
众兴集团	众兴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天津众兴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天津众兴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众兴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杭州联创永溢	杭州联创永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本公司股东
无锡同创创业	无锡同创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本公司股东
新疆联创永津	新疆联创永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本公司股东
上海联创永沂	上海联创永沂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本公司股东
杭州联创永源	杭州联创永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本公司股东
联创投资	杭州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杭州联创永溢和杭州联创永源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华芳集团	华芳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苏华芳纺织实业总公司”，为本公司股东
金日晟矿业/金日盛矿业/安徽金日晟/金日晟	安徽金日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安徽金日盛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大中贸易	大中贸易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日晟球团	安徽金日晟金属球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孙公司，2020年12月已注销
金日晟球团项目	IPO募投项目之金日晟矿业150万吨/年球团工程
中晟金属球团	安徽中晟金属球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孙公司
大中海南贸易	大中（海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孙公司，大中贸易持股51%，上海瑞冶联持股49%
金德威新材料/安徽金德威	安徽省金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曾用名“安徽省霍邱县金德威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安徽金德威胶凝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巢矿业	安徽金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孙公司，2021年11月2日成立
上海瑞冶联	上海瑞冶联实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孙公司大中海南贸易的股东之一，持股49%
球团分公司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球团分公司
包钢还原铁	内蒙古包钢还原铁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参股公司
青岛昆仑宏亿	青岛昆仑宏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参股公司。
瑞明丰矿业	瑞明丰矿业资源（北京）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参股公司
包钢股份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600010.SH），本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金辉稀矿	内蒙古金辉稀矿股份有限公司，为众兴集团的子公司
铁精粉/铁精矿	公司的主要产品之一，是指开采出的铁矿石经选矿加工后，金属铁成份达到 65%左右的精矿，是钢铁冶炼的主要原料
球团	公司的主要产品之一，是把细磨铁精粉滚动成球后，经高温焙烧固结形成的球形含铁原料，主要用于高炉炼铁
机制砂石	是指由原生岩石矿山资源经机械破碎、筛分、整形等工艺加工制成的砂石颗粒，其中粒径大于 4.75mm 的称为机制碎石，也称粗骨料；粒径小于 4.75mm 的称为机制砂，也称细骨料
探矿权	在依法取得的勘查许可证规定的范围内，勘查矿产资源的权利
采矿权	在依法取得的采矿许可证规定的范围内，开采矿产资源和获得所开采的矿产品的权利
资源量	经矿产资源勘查查明并经概略研究，预期可经济开采的固体矿产资源，按地质可靠程度由低到高分推断资源量、控制资源量和探明资源量
储量	探明资源量和（或）控制资源量中可经济采出的部分
保有储量	储量减去已消耗储量
选比/选矿比	原矿质量与精矿质量的比值，表示获得 1 吨精矿需要处理的原矿的吨数
片帮	矿井作业面、巷道侧壁在矿山压力作用下变形，破坏而脱落的现象称为片帮
局部冒顶	矿井内部分顶部垮落的现象称为局部冒顶
TFe	是指总铁或全铁的意思，即 Total Fe
VCR 法	大直径高中段深孔垂直落矿嗣后充填法
本次发行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保荐人/保荐机构/国都证券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星展证券	星展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星展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可转债	可转换公司债券
可转债持有人	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次可转债的投资者
转股	债券持有人将其持有的债券按照约定的价格和程序转换为发行人股票
转股期	债券持有人可以将发行人的债券转换为发行人股票的起始日至结束日
转股价格	本次可转债转换为发行人股票时，债券持有人需支付的每股价格
回售	债券持有人按事先约定的价格将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债券卖还给发行人
赎回	发行人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买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大中矿业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出具的《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受托管理协议》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

发行人律师/律师/康达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中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证鹏元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家发改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报告期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
元、万元、亿元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除非特别说明，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小数点后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Inner Mongolia Dazhong Mining Co.,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800701444800H

注册资本：150,800.00 万元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大中矿业

股票代码：001203

法定代表人：吴金涛

成立日期：1999 年 10 月 29 日

注册地址：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小余太书记沟

邮政编码：014010

电话：0472-5216664

传真：0472-5216664

网址：www.dzky.cn

电子信箱：info@dzky.cn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经公司 2021 年 12 月 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21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 年 7 月 4 日，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 2022 年第 75 次工作会议审核通过了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2022 年 7 月 14 日，中国证监

会出具《关于核准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98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5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发行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二）本次发行基本条款

1、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本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A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2,000万元。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4、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2年8月17日至2022年8月16日。

5、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 指年利息额;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 5 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6 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8、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

V: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P: 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

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该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的支付将根据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

9、转股价格的确定和修正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1.36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 \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 \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 \times k)/(1+n+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

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公司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10、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1、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面值的 112%（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2）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 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12、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

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 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13、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认购金额不足152,000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都证券包销。星展证券不承担余额包销责任。

(1) 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即2022年8月16日,T-1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2）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3）本次发行的承销团成员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申购。

15、向公司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债将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2年8月16日，T-1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

（1）优先配售数量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上限为其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2022年8月16日，T-1日）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数按每股配售1.0079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的金额，再按100元/张的比例转换为张数，每1张为一个申购单位。

发行人现有A股总股本1,508,000,000股，无回购专户库存股，即享有原股东优先配售权的股本总数为1,508,000,000股。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A股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上限总额为15,199,132张，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的99.9943%。由于不足1张部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最终优先配售总数可能略有差异。

（2）优先配售重要日期

1) 股权登记日（T-1日）：2022年8月16日。

2) 优先配售认购及缴款日（T日）：2022年8月17日，在深交所交易系统正常交易时间，即9:15~11:30，13:00~15:00进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优先配售权。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继续进行。

（3）优先认购方法

1) 原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认购时间为2022年8月17日（T日）9:15~11:30，13:00~15:00。申购代码为“081203”，申购简称为“大中配债”。

2) 认购1张“大中配债”的认购价格为100元，每个账户最小认购单位为

1 张（100 元），超出 1 张必须是 1 张的整数倍。

3) 若原股东的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可按其实际申购量获配大中配债；若原股东的有效申购数量超出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按其实际可优先认购总额获得配售。

4) 原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如托管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证券营业部，则以托管在各营业部的股票分别计算可认购的张数，且必须依照相关业务规则在对应证券营业部进行配售认购。

5) 认购程序

① 投资者应根据自己的认购量于认购前存入足额的认购资金。

② 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认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或法人营业执照、证券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确认资金存款额必须大于或等于认购所需的款项）到认购者开户的与深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查验投资者交付的各项凭证，复核无误后方可接受委托。

③ 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委托的，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规定办理委托手续。

④ 投资者的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6) 原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网上申购。

7) 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 T 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资金。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后余额网上申购部分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16、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 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 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转为公司股票；
- 2) 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3)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
- 4) 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5) 按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6)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7)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 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1) 遵守公司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 2) 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章程》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公司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 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3)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4) 公司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和业绩承诺导致股份回购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重整或者申请破产；
- 5) 担保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 6) 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
- 7) 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
- 8) 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 9)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10)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4)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公司董事会；
-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
- 3)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5)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公司董事会应在提出或收到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提议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通知应在会议召开前 15 日前向全体债券持有人及有关出席对象发出。

召集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应当聘请律师对以下事项出具法律意见：

- 1) 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
- 2) 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是否合法有效；
- 3) 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是否合法有效；
- 4) 应召集人要求对其他有关事项出具法律意见。

(6)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1)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现场方式召开，也可以采取通讯等方式召开；

2) 债券持有人会议应由公司董事会委派出席会议的授权代表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如公司董事会未能履行职责时，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以所代表的本次债券表决权过半数选举产生一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如在该次会议开始后 1 小时内未能按前述规定共同推举出会议主持，则应当由出席该次会议的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表决权总数最多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

3) 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或者代表的本次可转债张数总额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4) 会议主席有权经会议同意后决定休会、复会及改变会议地点。经会议决

议要求，会议主席应当按决议修改会议时间及改变会议地点。休会后复会的会议不得对原先会议议案范围外的事项做出决议；

5) 应召集人或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债券表决权总数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的要求，公司应委派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或受适用法律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定的限制外，出席会议的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对债券持有人的质询和建议作出答复或说明；

6) 下列机构和人员可以列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发行人（即公司）或其授权代表、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债券托管人、债券担保人（如有）以及经会议主席同意的本次债券的其他重要相关方，上述人员或相关方有权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就相关事项进行说明。除该等人员或相关方因持有公司本次可转债而享有表决权的情况外，该等人员或相关方列席债券持有人会议时无表决权。

(7)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与决议

1) 向会议提交的每一议案应由与会的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正式委托的代理人投票表决。每一张未偿还的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拥有一票表决权；

2) 公告的会议通知载明的各项拟审议事项或同一拟审议事项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当逐项分开审议、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拟审议事项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会议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应以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公告的事项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相关事项时，不得对审议事项进行变更，任何对审议事项的变更应被视为一个新的拟审议事项，不得在本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3)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应计为废票，不计入投票结果。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不计入投票结果；

4) 除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另有规定外，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不含本数）未偿还债券面值的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

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5)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其中需经有权机构批准的，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能生效。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次可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任何与本次可转债有关的决议如果导致变更公司与债券持有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的，除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可转债募集说明书明确规定债券持有人作出的决议对公司有约束力外：

①如该决议是根据债券持有人的提议作出的，该决议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并经公司书面同意后，对公司和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②如果该决议是根据公司的提议作出的，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后，对公司和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6)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之日后二个交易日内将决议于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8) 投资者认购、持有或受让本次可转债，均视为其同意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所有规定并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束。

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152,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选矿技改选铁选云母工程	32,676.51	24,392.54
智能矿山采选机械化、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	50,866.06	46,265.43
周油坊铁矿采选工程	405,315.86	35,748.85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贷款	45,593.18	45,593.18
合计	534,451.61	152,000.00

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

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若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18、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19、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开户信息。

20、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预计募集资金量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1、预计募集资金量

本次可转债的预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52,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

2、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存储的专项账户。

（四）债券评级

公司聘请中证鹏元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信用评级，公司主体信用评级为 AA，本次债券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上市后，中证鹏元将持续跟踪评级。

（五）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1、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由联席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152,000 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国都证券包销，包销基数为 152,000 万元，联席

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星展证券不承担余额包销责任。国都证券包销金额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 45,600.00 万元。当包销金额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时，国都证券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联席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深交所报告。

2、承销期

本次可转债发行的承销期自 2022 年 8 月 15 日至 2022 年 8 月 23 日。

（六）违约责任

1、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依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2、本次可转债项下的违约情形如下：

（1）在本期可转债到期、加速清偿（如适用）时，发行人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和/或利息；

（2）本期可转债存续期间，根据发行人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的约定，发行人未能偿付该等债务融资工具到期或被宣布到期应付的本金和/或利息；

（3）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或义务（第 2、（1）项所述违约情形除外）且将对发行人履行本期可转债的还本付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在经保荐机构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可转债未偿还面值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可转债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在上述通知所要求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予纠正；

（4）发行人在其资产、财产或股份上设定担保以致对发行人就本期可转债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或出售其重大资产等情形以致对发行人就本期可转债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实质性不利影响；

（5）在债券存续期间内，发行人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清算、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法律程序；

（6）任何适用的现行或将来的法律、规则、规章、判决，或政府、监管、立法或司法机构或权力部门的指令、法令或命令，或上述规定的解释的变更导致

发行人在《受托管理协议》或本期可转债项下义务的履行变得不合法；

（7）在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发生其他对本期可转债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3、上述违约事件发生时，保荐机构行使以下职权：

（1）在知晓该行为发生之日的五个交易日内告知全体可转债持有人；

（2）在知晓发行人发生第“2、（1）”项规定的未偿还本期可转债到期本息的违约情形，保荐机构应当召集可转债持有人会议，按照会议决议规定的方式追究发行人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向发行人提起民事诉讼、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等有关法律程序；在可转债持有人会议无法有效召开或未能形成有效会议决议的情形下，保荐机构可以按照《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的规定接受全部或部分可转债持有人的委托，以自己名义代表可转债持有人提起民事诉讼、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3）在知晓发行人发生第2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第2条第（1）项除外），并预计发行人将不能偿还债务时，应当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并可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4）及时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当地派出机构等监管机构。

4、加速清偿及措施

（1）如果发生第2条项下的任一违约事件且该等违约事件一直持续30个连续交易日仍未得到纠正，可转债持有人可按《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形成有效可转债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未偿还的本期可转债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2）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发行人采取了下述救济措施之一，保荐机构可根据可转债持有人会议决议有关取消加速清偿的内容，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

1) 保荐机构收到发行人或发行人安排的第三方提供的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各项金额的总和：所有到期应付未付的本期可转债利息和/或本金、发行人根据《受托管理协议》应当承担的费用，以及保荐机构根据《受托管

理协议》有权收取的费用和补偿等；

2) 第 2 条所述违约事件已得到救济或被可转债持有人通过会议决议的形式豁免；

3) 可转债持有人会议决议同意的其他措施；

(3) 本条项下可转债持有人会议作出的有关加速清偿、取消或豁免等的决议，须经出席（包括现场、网络、通讯等方式参加会议）会议并有表决权的可转债持有人（或可转债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为有效。

5、上述违约事件发生时，发行人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可转债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及/或利息以及迟延履行本金及/或利息产生的罚息、违约金等，并就保荐机构因发行人违约事件承担相关责任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6、双方同意，若因发行人违反《受托管理协议》任何规定、承诺和保证（包括但不限于本期可转债发行、上市交易的申请文件或募集说明书以及本期可转债存续期间内披露的其他信息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或因发行人违反与《受托管理协议》或与本期可转债发行、上市交易相关的任何法律规定或上市规则，从而导致保荐机构或任何其他受补偿方遭受损失、责任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他人对保荐机构或任何其他受补偿方提出权利请求或索赔），发行人应对保荐机构或其他受补偿方给予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偿付保荐机构或其他受补偿方就本赔偿进行调查、准备、抗辩所支出的所有费用），以使保荐机构或其他受补偿方免受损害，但因保荐机构在本期可转债存续期间重大过失而导致的损失、责任和费用，发行人无需承担。

（七）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万元）（不含税）
承销及保荐费	1,433.96
律师费	47.17
审计及验资费	33.02
资信评级费	9.43

其他费用	85.44
合计	1,609.02

注：以上各项发行费用可能会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有所增减。

（八）主要日程与停、复牌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示意性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日期	交易日	发行安排	停牌安排
2022年8月15日	T-2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2022年8月16日	T-1日	网上路演； 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2022年8月17日	T日	刊登《可转债发行提示性公告》； 原股东优先认购日（缴付足额资金）； 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确定网上申购摇号中签率	正常交易
2022年8月18日	T+1日	刊登《网上发行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进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	正常交易
2022年8月19日	T+2日	刊登《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中签缴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转债认购资金）	正常交易
2022年8月22日	T+3日	联席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正常交易
2022年8月23日	T+4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	正常交易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与联席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九）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的证券不设持有期限限制。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十）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1、发行人

名称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吴金涛
董事长	牛国锋
董事会秘书	邓一新
住所	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小余太书记沟
联系电话	0472-5216664

传真	0472-5216664
----	--------------

2、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翁振杰
保荐代表人	胡静静、娄家杭
项目协办人	许金洋
项目组成员	刘焯、张开鉴、王喆、李嘉炜、高弋媛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联系电话	010-84183203
传真	010-84183129

3、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	星展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HUA YING 华鹰
经办人员	陈敏喆、孙彤、王蕾、卢梦蛟、肖暄、石清岚、孙仪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区中山东二路600号1幢29层
联系电话	021-38562888
传真	021-63151070

4、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乔佳平
经办律师	张伟丽、尤松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幸福二村40号楼40-3 四层-五层
联系电话	010-50867666
传真	010-65527227

5、审计机构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签字注册会计师	林鹏飞、唐谷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联系电话	0571-88879999
传真	0571-88879010

6、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剑文
经办人员	谢海琳、王皓立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联系电话	0755-82871625
传真	0755-82872090

7、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	0755-82083164

8、收款银行

开户行	【】
户名	【】
收款账号	【】

9、证券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2-28 楼
联系电话	0755-21899999
传真	0755-21899000

第三节 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的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508,000,000 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权性质	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8,906.00	85.48
国有法人持股	-	-
其他内资持股	128,906.00	85.4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90,208.44	59.8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1,894.00	14.52
人民币普通股	21,894.00	14.52
三、总计	150,800.00	100.0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万股）
1	众兴集团有限公司	72,952.44	48.38	72,952.44
2	林来嵘	20,308.40	13.47	20,308.40
3	梁欣雨	12,790.60	8.48	12,790.60
4	杭州联创永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45.16	3.74	5,645.16
5	上海联创永沂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91.40	2.05	3,091.40
6	无锡同创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688.17	1.78	2,688.17
7	华芳集团有限公司	2,256.00	1.50	2,256.00
8	杭州联创永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31.18	1.48	2,231.18
9	安素梅	1,889.06	1.25	1,889.06
10	新疆联创永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344.09	0.89	1,344.09
	合计	125,196.50	83.02	125,196.50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发行人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中汇会审[2021]0781 号《审计报告》和中汇会审[2022]0526 号审计报告。

2021 年发行人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金辉稀矿膨润土车间资产组。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相关规定，发行人将金辉稀矿膨润土车间资产组纳入了 2021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并对 2019、2020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了追溯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9、2020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中汇会阅[2022]0618 号审阅报告。

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各年度经审计、审阅的财务报告，均为合并口径。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审计、审阅意见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审[2021]078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其审计意见如下：

“中汇会计师认为，大中矿业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大中矿业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审[2022]0526 号审计报告，其审计意见如下：

“中汇会计师认为，大中矿业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大中矿业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阅[2022]0618号审阅报告，其审阅意见如下：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大中矿业公司2020年度、2019年度的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大中矿业公司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0,773,636.68	279,921,005.47	65,595,924.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7,155,896.06	-	-
应收票据	20,767,801.49	149,475,700.00	468,200,679.73
应收账款	226,527,365.65	204,893,505.34	90,999,796.89
应收款项融资	582,993.27	11,310,095.01	2,508,535.03
预付款项	48,827,516.88	20,065,581.31	40,075,773.88
其他应收款	13,271,551.33	6,952,578.95	11,364,898.82
存货	377,069,993.59	169,040,381.44	177,123,511.83
其他流动资产	59,582,120.45	29,591,902.30	31,320,962.83
流动资产合计	1,784,558,875.40	871,250,749.82	887,190,083.17
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0,870,810.02	11,418,521.10	11,966,232.18
固定资产	3,287,860,423.89	3,095,640,704.65	3,047,027,667.71
在建工程	108,850,848.96	195,286,642.89	93,316,363.84
使用权资产	10,885,340.31	-	-
无形资产	2,863,836,607.57	2,912,847,048.15	2,948,817,209.82
长期待摊费用	113,099,997.80	74,400,227.68	43,952,643.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528,311.80	171,458,087.97	161,131,698.35

资产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059,531.72	73,542,909.68	53,783,248.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68,991,872.07	6,574,594,142.12	6,399,995,063.00
资产总计	8,353,550,747.47	7,445,844,891.94	7,287,185,146.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5,776,654.17	2,373,886,643.31	2,785,976,134.07
应付票据	137,325,396.74	178,410,746.78	60,300,000.00
应付账款	232,128,050.66	255,905,827.52	385,779,199.38
预收款项	-	-	40,209,469.87
合同负债	66,370,946.04	75,894,449.68	-
应付职工薪酬	45,852,952.64	51,825,491.31	53,274,318.68
应交税费	221,013,612.76	95,896,115.40	117,488,364.67
其他应付款	56,238,625.09	45,961,940.24	65,267,547.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1,355,947.35	574,722,279.46	581,684,850.54
其他流动负债	28,728,222.98	86,272,823.93	206,404,101.18
流动负债合计	1,674,790,408.43	3,738,776,317.63	4,296,383,986.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84,238,175.00	1,350,599,713.47	1,244,315,556.71
租赁负债	8,217,210.01	-	-
预计负债	70,285,853.74	67,880,911.04	62,852,695.38
递延收益	15,350,666.69	12,992,166.67	9,253,66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78,814.83	6,968,682.25	3,276,719.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39,999.99	1,721,999.97	1,803,999.9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86,310,720.26	1,440,163,473.40	1,321,502,638.58
负债合计	3,361,101,128.69	5,178,939,791.03	5,617,886,624.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08,000,000.00	1,289,060,000.00	1,289,060,000.00
资本公积	1,552,052,846.21	77,663,418.07	74,316,300.60
专项储备	21,907,414.77	11,461,537.05	10,476,292.77
盈余公积	387,756,457.16	297,110,842.03	236,640,232.19
未分配利润	1,522,733,266.41	591,609,303.76	60,037,831.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92,449,984.55	2,266,905,100.91	1,670,530,657.13
少数股东权益	-365.77	-	-1,232,135.79

资产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92,449,618.78	2,266,905,100.91	1,669,298,521.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353,550,747.47	7,445,844,891.94	7,287,185,146.17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894,885,824.98	2,496,756,398.06	2,570,523,664.33
二、营业总成本	2,977,647,504.65	1,799,288,549.65	2,071,709,610.53
其中：营业成本	2,226,642,837.81	1,076,846,966.49	1,336,757,575.65
税金及附加	188,619,275.14	112,241,609.82	107,842,279.05
销售费用	3,876,203.61	33,755,074.86	80,158,959.75
管理费用	287,039,401.71	268,069,142.86	219,534,160.42
研发费用	117,150,112.70	67,936,531.66	62,202,453.57
财务费用	154,319,673.68	240,439,223.96	265,214,182.09
其中：利息费用	165,909,257.63	231,761,305.53	240,951,983.54
利息收入	14,778,101.99	1,527,427.52	491,186.50
加：其他收益	10,333,337.30	4,477,115.51	1,598,683.33
投资收益	2,165,301.36	528,138.78	562,660.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55,896.06	-	-
信用减值损失	-8,285,997.29	-10,639,066.22	4,762,505.89
资产减值损失	720,695.80	1,171,820.44	-934,436.71
资产处置收益	1,950,785.17	70,296.95	2,119,215.7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26,278,338.73	693,076,153.87	506,922,682.85
加：营业外收入	2,270,817.80	4,078,900.21	107,851.32
减：营业外支出	17,843,195.39	9,023,892.73	6,731,198.06
四、利润总额（亏损	1,910,705,961.14	688,131,161.35	500,299,336.11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总额以“-”号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285,736,749.13	96,120,826.06	75,706,058.3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4,969,212.01	592,010,335.29	424,593,277.8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4,969,212.01	592,010,335.29	424,593,277.8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4,969,577.78	592,042,082.03	424,827,608.9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65.77	-31,746.74	-234,331.0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24,969,212.01	592,010,335.29	424,593,277.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24,969,577.78	592,042,082.03	424,827,608.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5.77	-31,746.74	-234,331.0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3	0.46	0.3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3	0.46	0.33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98,093,779.84	2,275,115,492.64	1,470,673,944.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748,712.26	32,143,842.15	37,527,309.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5,462,842,492.10	2,307,259,334.79	1,508,201,254.51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小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44,169,386.99	746,528,300.69	587,611,054.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7,758,913.43	238,980,396.26	205,712,408.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2,694,214.49	406,784,895.32	343,328,773.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059,266.19	176,327,423.70	203,635,570.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44,681,781.10	1,568,621,015.97	1,340,287,80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8,160,711.00	738,638,318.82	167,913,447.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65,301.36	528,138.78	60,780.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35,534.07	898,696.57	5,066,861.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	35,000,000.00	255,501,879.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200,835.43	36,426,835.35	260,629,522.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4,324,353.28	272,789,968.38	109,973,155.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5,000,000.00	35,000,000.00	25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4,324,353.28	307,789,968.38	364,973,155.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123,517.85	-271,363,133.03	-104,343,633.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15,248,120.4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71,000,000.00	2,660,396,000.00	1,961,9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3,300,804.41	300,100,987.54	1,904,455,797.58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59,548,924.81	2,960,496,987.54	3,866,435,797.5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09,606,000.00	2,766,480,000.01	2,051,542,150.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9,636,526.57	241,812,807.87	545,811,921.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2,806,763.75	341,934,252.28	1,320,735,921.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32,049,290.32	3,350,227,060.16	3,918,089,993.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500,365.51	-389,730,072.62	-51,654,196.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0,536,827.64	77,545,113.17	11,915,618.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310,258.69	34,765,145.52	22,849,527.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2,847,086.33	112,310,258.69	34,765,145.52

(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021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9,060,000.00	77,663,418.07	11,461,537.05	297,110,842.03	565,350,906.68	-	2,240,646,703.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26,258,397.08	-	26,258,397.08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89,060,000.00	77,663,418.07	11,461,537.05	297,110,842.03	591,609,303.76	-	2,266,905,100.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8,940,000.00	1,474,389,428.14	10,445,877.72	90,645,615.13	931,123,962.65	-365.77	2,725,544,517.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1,624,969,577.78	-365.77	1,624,969,212.0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18,940,000.00	1,474,389,428.14	-	-	-	-	1,693,329,428.14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8,940,000.00	1,596,308,120.40	-	-	-	-	1,815,248,120.4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4、其他	-	-121,918,692.26	-	-	-	-	-121,918,692.26
(三) 利润分配	-	-	-	90,645,615.13	-693,845,615.13	-	-603,2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90,645,615.13	-90,645,615.13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603,200,000.00	-	-603,200,000.00
4、其他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10,445,877.72	-	-	-	10,445,877.72
1、本期提取	-	-	200,280,702.23	-	-	-	200,280,702.23
2、本期使用	-	-	189,834,824.51	-	-	-	189,834,824.51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8,000,000.00	1,552,052,846.21	21,907,414.77	387,756,457.16	1,522,733,266.41	-365.77	4,992,449,618.78

2、2020 年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9,060,000.00	74,316,300.60	10,476,292.77	236,640,232.19	36,777,691.51	-1,232,135.79	1,646,038,381.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23,260,140.06	-	23,260,140.06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89,060,000.00	74,316,300.60	10,476,292.77	236,640,232.19	60,037,831.57	-1,232,135.79	1,669,298,521.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3,347,117.47	985,244.28	60,470,609.84	531,571,472.19	1,232,135.79	597,606,579.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592,042,082.03	-31,746.74	592,010,335.2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3,347,117.47	-	-	-	1,263,882.53	4,611,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5,611,000.00	-	-	-	-	5,611,000.00
4、其他	-	-2,263,882.53	-	-	-	1,263,882.53	-1,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	-	60,470,609.84	-60,470,609.84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60,470,609.84	-60,470,609.84	-	-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4、其他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985,244.28	-	-	-	985,244.28
1、本期提取	-	-	74,049,428.08	-	-	-	74,049,428.08
2、本期使用	-	-	73,064,183.80	-	-	-	73,064,183.80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9,060,000.00	77,663,418.07	11,461,537.05	297,110,842.03	591,609,303.76	-	2,266,905,100.91

3、2019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9,060,000.00	43,404,300.60	10,503,898.22	196,474,740.26	-128,466,363.03	-997,804.70	1,409,978,771.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22,982,277.63	-	22,982,277.63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89,060,000.00	43,404,300.60	10,503,898.22	196,474,740.26	-105,484,085.40	-997,804.70	1,432,961,048.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30,912,000.00	-27,605.45	40,165,491.93	165,521,916.97	-234,331.09	236,337,472.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424,827,608.90	-234,331.09	424,593,277.8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30,912,000.00	-	-	-	-	30,912,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0,912,000.00	-	-	-	-	30,912,000.00
4、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40,165,491.93	-259,305,691.93	-	-219,140,2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40,165,491.93	-40,165,491.93	-	-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219,140,200.00	-	-219,140,200.00
4、其他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27,605.45	-	-	-	-27,605.45
1、本期提取	-	-	108,326,122.60	-	-	-	108,326,122.60
2、本期使用	-	-	108,353,728.05	-	-	-	108,353,728.05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9,060,000.00	74,316,300.60	10,476,292.77	236,640,232.19	60,037,831.57	-1,232,135.79	1,669,298,521.34

（五）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7,537,892.57	66,404,062.93	38,425,532.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070,312.50	-	-
应收票据	83,717,500.00	69,354,000.00	261,640,394.85
应收账款	48,145,315.52	57,427,426.77	54,166,567.63
应收款项融资	10,000.00	140,095.01	2,000,000.00
预付款项	34,440,681.18	9,410,577.20	11,490,753.32
其他应收款	3,400,628,150.79	2,650,457,868.28	2,618,384,433.88
存货	219,317,980.66	95,554,543.63	129,046,819.60
其他流动资产	25,892,230.68	18,598,397.61	22,511,252.08
流动资产合计	4,174,760,063.90	2,967,346,971.43	3,137,665,754.3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长期股权投资	1,567,606,260.33	1,382,876,260.33	1,382,876,260.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0,870,810.02	11,418,521.10	11,966,232.18
固定资产	675,011,836.98	643,817,575.20	679,216,584.56
在建工程	55,288,564.85	37,486,374.37	7,225,089.86
使用权资产	10,885,340.31	-	-
无形资产	198,336,705.32	163,521,343.79	163,876,014.99
长期待摊费用	4,519,696.15	2,474,110.43	2,645,068.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688,287.70	21,468,639.71	19,548,942.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19,155.97	9,797,155.84	5,843,068.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94,526,657.63	2,312,859,980.77	2,313,197,261.08
资产总计	6,769,286,721.53	5,280,206,952.20	5,450,863,015.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5,583,320.84	1,820,784,755.81	2,242,221,371.57
应付票据	-	-	59,800,000.00
应付账款	85,335,188.60	96,435,956.62	131,063,397.97
预收款项	-	-	27,891,966.53

资产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合同负债	19,009,587.27	38,387,428.99	
应付职工薪酬	14,749,157.17	25,228,923.11	20,152,255.44
应交税费	85,540,107.08	62,740,796.00	84,585,154.51
其他应付款	511,001,696.81	306,443,457.56	741,896,394.53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10,188,475.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089,297.36	-	165,598,927.13
其他流动负债	86,188,746.34	44,844,365.78	78,413,816.30
流动负债合计	1,377,497,101.47	2,394,865,683.87	3,551,623,283.98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822,784,425.01	366,852,188.48	-
租赁负债	8,217,210.01	-	-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58,764,998.47	57,213,452.45	52,975,418.94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65,977.30	6,968,682.25	3,276,719.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39,999.99	1,721,999.97	1,803,999.97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7,672,610.78	432,756,323.15	58,056,138.76
负债合计	2,275,169,712.25	2,827,622,007.02	3,609,679,422.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08,000,000.00	1,289,060,000.00	1,289,060,000.00
资本公积	1,598,016,266.68	88,052,522.67	82,441,522.67
专项储备	17,785,169.07	8,413,000.31	7,328,746.13
盈余公积	387,756,457.16	297,110,842.03	236,640,232.19
未分配利润	982,559,116.37	769,948,580.17	225,713,091.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94,117,009.28	2,452,584,945.18	1,841,183,592.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769,286,721.53	5,280,206,952.20	5,450,863,015.38

（六）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69,524,131.62	1,950,720,868.78	1,775,753,573.55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减：营业成本	1,081,997,144.79	833,404,085.31	890,876,693.79
税金及附加	107,507,767.17	88,719,759.62	79,554,762.70
销售费用	2,932,941.76	13,565,884.22	19,940,035.33
管理费用	170,983,555.34	120,095,021.37	128,865,330.38
研发费用	54,634,881.23	46,398,926.07	38,306,123.21
财务费用	80,035,372.84	130,270,256.47	148,821,777.71
其中：利息费用	83,033,927.61	122,970,284.46	128,095,636.87
利息收入	5,615,201.59	919,073.95	268,952.04
其他收益	3,186,218.79	1,114,789.85	200,000.00
投资收益	-	528,138.78	-1,450,596.5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0,312.50	-	-
信用减值损失	-528,179.21	-6,187,208.66	4,275,280.81
资产减值损失	-130,100.37	-723,228.06	-326,432.69
资产处置收益	1,257,483.09	461,449.04	1,795,086.6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5,288,203.29	713,460,876.67	473,882,188.67
加：营业外收入	297,541.86	379,577.61	49,505.00
减：营业外支出	10,801,903.09	6,061,124.56	1,201,245.2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64,783,842.06	707,779,329.72	472,730,448.43
减：所得税费用	158,327,690.73	103,073,231.36	71,075,529.1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6,456,151.33	604,706,098.36	401,654,919.27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6,456,151.33	604,706,098.36	401,654,919.2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906,456,151.33	604,706,098.36	401,654,919.27

（七）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32,970,855.13	1,954,178,769.38	1,685,115,934.87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81,928.66	20,534,875.22	22,109,082.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6,052,783.79	1,974,713,644.60	1,707,225,017.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1,359,688.56	732,491,513.55	779,615,668.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7,271,347.44	121,911,850.92	78,299,558.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0,558,971.78	357,753,288.98	263,203,780.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010,889.16	90,132,247.34	97,788,629.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5,200,896.94	1,302,288,900.79	1,218,907,637.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851,886.85	672,424,743.81	488,317,379.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528,138.78	60,780.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92,298.63	726,961.21	4,319,624.3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49,037,216.96	279,134,121.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92,298.63	450,292,316.95	283,514,526.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1,830,264.69	80,656,581.43	59,503,729.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9,730,000.00	-	30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1,069,974.89	344,187,804.58	700,086,421.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2,630,239.58	424,844,386.01	1,059,590,151.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8,637,940.95	25,447,930.94	-776,075,625.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15,248,120.4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71,000,000.00	2,072,480,000.00	1,492,980,000.00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4,761,214.65	154,300,913.29	2,020,027,867.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1,009,335.05	2,226,780,913.29	3,513,007,867.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32,000,000.00	2,143,270,000.00	1,510,112,150.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7,709,237.91	133,313,236.14	437,295,218.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380,213.40	590,091,821.91	1,272,381,266.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2,089,451.31	2,866,675,058.05	3,219,788,635.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919,883.74	-639,894,144.76	293,219,232.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1,133,829.64	57,978,529.99	5,460,986.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404,062.93	8,425,532.94	2,964,546.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537,892.57	66,404,062.93	8,425,532.94

(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021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9,060,000.00	88,052,522.67	8,413,000.31	297,110,842.03	769,948,580.17	2,452,584,945.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89,060,000.00	88,052,522.67	8,413,000.31	297,110,842.03	769,948,580.17	2,452,584,945.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8,940,000.00	1,509,963,744.01	9,372,168.76	90,645,615.13	212,610,536.20	2,041,532,064.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906,456,151.33	906,456,151.3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18,940,000.00	1,509,963,744.01	-	-	-	1,728,903,744.01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8,940,000.00	1,596,308,120.40	-	-	-	1,815,248,120.4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4、其他	-	-86,344,376.39	-	-	-	-86,344,376.39
（三）利润分配	-	-	-	90,645,615.13	-693,845,615.13	-603,2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90,645,615.13	-90,645,615.13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603,200,000.00	-603,200,000.00
4、其他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9,372,168.76	-	-	9,372,168.76
1、本期提取	-	-	49,628,351.21	-	-	49,628,351.21
2、本期使用	-	-	40,256,182.45	-	-	40,256,182.45
(六) 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8,000,000.00	1,598,016,266.68	17,785,169.07	387,756,457.16	982,559,116.37	4,494,117,009.28

2、2020 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9,060,000.00	82,441,522.67	7,328,746.13	236,640,232.19	225,713,091.65	1,841,183,592.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其他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89,060,000.00	82,441,522.67	7,328,746.13	236,640,232.19	225,713,091.65	1,841,183,592.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5,611,000.00	1,084,254.18	60,470,609.84	544,235,488.52	611,401,352.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604,706,098.36	604,706,098.3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5,611,000.00	-	-	-	5,611,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5,611,000.00	-	-	-	5,611,000.00
4、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60,470,609.84	-60,470,609.84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60,470,609.84	-60,470,609.84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4、其他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4、其他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1,084,254.18	-	-	1,084,254.18
1、本期提取	-	-	35,536,900.60	-	-	35,536,900.60
2、本期使用	-	-	34,452,646.42	-	-	34,452,646.42
(六) 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9,060,000.00	88,052,522.67	8,413,000.31	297,110,842.03	769,948,580.17	2,452,584,945.18

3、2019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9,060,000.00	51,529,522.67	7,356,351.36	196,474,740.26	83,363,864.31	1,627,784,478.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89,060,000.00	51,529,522.67	7,356,351.36	196,474,740.26	83,363,864.31	1,627,784,478.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30,912,000.00	-27,605.23	40,165,491.93	142,349,227.34	213,399,114.0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401,654,919.27	401,654,919.27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30,912,000.00	-	-	-	30,912,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0,912,000.00	-	-	-	30,912,000.00
4、其他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40,165,491.93	-259,305,691.93	-219,140,2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40,165,491.93	-40,165,491.93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219,140,200.00	-219,140,200.00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4、其他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27,605.23	-	-	-27,605.23
1、本期提取	-	-	44,760,043.91	-	-	44,760,043.91
2、本期使用	-	-	44,787,649.14	-	-	44,787,649.14
(六) 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9,060,000.00	82,441,522.67	7,328,746.13	236,640,232.19	225,713,091.65	1,841,183,592.64

三、最近三年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1 年度	39.21%	32.55%	1.13	1.13
	2020 年度	30.05%	26.12%	0.46	0.46
	2019 年度	25.29%	25.43%	0.33	0.3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1 年度	39.31%	32.39%	1.13	1.13
	2020 年度	30.63%	26.28%	0.46	0.46
	2019 年度	27.64%	27.42%	0.36	0.36

（二）其他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比率（倍）	1.07	0.23	0.21
速动比率（倍）	0.84	0.19	0.1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61%	53.55%	66.22%
资产负债率（合并）	40.24%	69.55%	77.09%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1.01	15.75	22.86
存货周转率（次/年）	8.15	6.22	7.92
每股净资产（元）	3.31	1.76	1.30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39%	2.72%	2.4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元/股）	1.27	0.57	0.1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27	0.06	0.01

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研发费用金额/营业收入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股本总额

（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2.29	7.03	211.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27.95	416.92	159.8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931.59	299.83	27.7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32.12	52.81	56.2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9.87	-494.50	-662.3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38	-530.31	-3,091.20
小计	1,034.89	-248.22	-3,297.68
减：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254.33	124.00	21.7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80.56	-372.22	-3,319.4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780.56	-372.22	-3,319.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	0.26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管理层结合报告期内相关财务会计信息，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进行了讨论和分析。如无特别指明，本节分析的财务数据均以公司经审阅的2019年、2020年财务报告和经审计的2021年财务报告为基础进行。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主要资产的构成及分析

1、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78,455.89	21.36	87,125.07	11.70	88,719.01	12.17
非流动资产	656,899.19	78.64	657,459.41	88.30	639,999.51	87.83
资产合计	835,355.07	100.00	744,584.49	100.00	728,718.51	100.00

从资产规模上来看，报告期公司资产逐年增长，主要是公司盈利积累以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81,524.79万元所致。

从资产结构来看，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87.83%、88.30%及78.64%。铁矿采选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前期投入大，需要大量资金投入获取采矿权及土地使用权，采矿需要投入大量资金进行矿井建设及开拓工程，选矿需要投入大量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公司资产以非流动资产为主，流动资产比重较小，符合铁矿采选行业的行业特点。

2、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货币资金	66,077.36	37.03	27,992.10	32.13	6,559.59	7.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715.59	21.13	-	-	-	-
应收票据	2,076.78	1.16	14,947.57	17.16	46,820.07	52.77
应收账款	22,652.74	12.69	20,489.35	23.52	9,099.98	10.26
应收款项融资	58.30	0.03	1,131.01	1.30	250.85	0.28
预付款项	4,882.75	2.74	2,006.56	2.30	4,007.58	4.52
其他应收款	1,327.16	0.74	695.26	0.80	1,136.49	1.28
存货	37,707.00	21.13	16,904.04	19.40	17,712.35	19.96
其他流动资产	5,958.21	3.34	2,959.19	3.40	3,132.10	3.53
流动资产合计	178,455.89	100.00	87,125.07	100.00	88,719.01	100.00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现金	-	4.83	46.63
银行存款	52,268.37	11,209.63	3,413.55
其他货币资金	13,809.00	16,777.65	3,099.41
合计	66,077.36	27,992.10	6,559.59

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7.39%、32.13%及37.03%。2020年末货币资金较2019年末增加了21,432.51万元，主要系公司利润累积。2021年末货币资金较2020年末增加了38,085.26万元，主要系公司利润累积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13,792.66万元，均系票据保证金。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715.59	-	-
其中：结构性存款	37,715.59	-	-

2021 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全部系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行现金管理的结构性存款。

（3）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076.78	14,947.57	46,820.07
商业承兑汇票	-	-	-
账面余额小计	2,076.78	14,947.57	46,820.07
减：坏账准备	-	-	-
账面价值合计	2,076.78	14,947.57	46,820.07
占流动资产比例	1.16%	17.16%	52.7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账面价值分别为 46,820.07 万元、14,947.57 万元和 2,076.78 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2.77%、17.16%和 1.16%。2020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下降的原因是，2020 年铁精粉市场行情较好，当期银行转账方式结算的比例增加。2021 年度，球团产量增加，球团市场行情向好，当期银行转账结算比例继续增加，使应收票据大幅减少，并且由于 2021 年度货币资金增加较多，流动资产随之增加，导致应收票据的占比持续下降。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	2,010.00	-	14,840.57	-	45,820.07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
合计	-	2,010.00	-	14,840.57	-	45,820.07

（4）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基本情况分析

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24,635.66	21,963.39	9,742.50
增幅	12.17%	125.44%	-23.60%
坏账准备	1,982.92	1,474.04	642.52
账面价值	22,652.74	20,489.35	9,099.98
营业收入	489,488.58	249,675.64	257,052.37
应收账款余额/营业收入	5.03%	8.80%	3.79%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79%、8.80% 和 5.03%。公司一般仅对长期合作的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账期，应收账款的规模较小。2019 年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2020 年 12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年初增加 12,220.89 万元，主要因为对包钢股份和首矿大昌的应收账款增加。2021 年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小幅增加，主要是对首矿大昌的应收账款增加所致，但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下降，回收情况良好。

②应收账款按账龄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12.31		
	金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1,124.03	5.00	1,056.20
1-2 年	3,041.07	15.00	456.16
2-3 年	-	25.00	-
3-4 年	-	80.00	-
4-5 年	-	80.00	-
5 年以上	-	100.00	-
合计	24,165.10	6.26	1,512.36
账龄	2020.12.31		
	金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1,281.59	5.00	1,064.08

1-2 年	208.43	15.00	31.26
2-3 年	-	25.00	-
3-4 年	424.32	80.00	339.45
4-5 年	49.06	80.00	39.25
5 年以上	-	100.00	-
合 计	21,963.39	6.71	1,474.04
账龄	2019.12.31		
	金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9,014.24	5.00	450.71
1-2 年	224.06	15.00	33.61
2-3 年	445.75	25.00	111.44
3-4 年	58.45	80.00	46.76
4-5 年	-	80.00	-
5 年以上	-	100.00	-
合 计	9,742.50	6.60	642.5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约 90%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账龄结构稳定、合理。公司按照应收账款相关会计政策，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

③应收账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2021 年末公司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鄂尔多斯市国力工程机械施工有限责任公司	49.06	49.06	100.00	客户经营困难，预计无法收回
包头市成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21.50	421.50	100.00	历史遗留问题，款项有纠纷，预计无法收回
小 计	470.56	470.56	100.00	

④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构成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前五名客户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比
安徽首矿大昌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0,361.55	42.06%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注 1]	7,757.88	31.49%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注 2]	4,581.51	18.60%
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注 3]	577.84	2.35%
包头市成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21.50	1.71%
总计	23,700.28	96.2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前五名客户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比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1,999.38	54.63%
安徽首矿大昌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4,862.03	22.14%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985.09	9.04%
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	1,244.83	5.67%
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090.52	4.97%
总计	21,181.85	96.45%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前五名客户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比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4,620.77	47.43%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864.50	19.14%
鄂尔多斯市西金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1,216.58	12.49%
宁夏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注 4]	444.11	4.56%
包头市成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42.43	4.54%
总计	8,588.40	88.16%

[注 1] 包括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内蒙古包钢还原铁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包钢金属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包钢稀土钢板材有限责任公司。2021 年末，发行人与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7,757.88 万元，账龄在一年以内的有 4,819.46 万元，账龄在 1-2 年的有 2,938.42 万元；[注 2] 包括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安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注 3] 包括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淮安金鑫球团矿业有限公司；[注 4] 包括宁夏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宁夏昊丰伟业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宁夏创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主要客户资金实力雄厚且资信良好，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单位应收款项。

（5）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的金额分别为 4,007.58 万元、2,006.56 万元和 4,882.75 万元，2019 年末预付款较多，主要原因是当年预付球团生产用的铁精粉款项增加。2021 年末预付款较多，主要原因是当期预付球团生产用的焙烧铁粉、铁精粉增加。

①预付款项的账龄结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的账龄结构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793.51	98.17%	1,463.17	72.92%	3,957.90	98.76%
1-2 年	80.48	1.65%	506.68	25.25%	49.68	1.24%
2-3 年	7.90	0.16%	36.71	1.83%	-	-
3 年以上	0.86	0.02%	-	-	-	-
合计	4,882.75	100.00%	2,006.56	100.00%	4,007.58	100.00%

②预付款项前五名供应商构成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中前五名供应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用途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比
北京坤瑞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铁精粉	990.50	20.29%
北京华拓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铁精粉	536.98	11.00%
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焙烧铁粉	501.98	10.28%
乌拉特前旗新安信发矿业有限公司	采购铁精粉	370.31	7.58%
天津市煤易宝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供暖用煤	243.54	4.99%
总计		2,643.29	54.14%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中前五名供应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用途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比
二连浩特市辰联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铁精粉/铁矿石	417.25	20.79%
内蒙古金辉稀矿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焙烧铁粉	250.09	12.46%
安阳市晨启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衬板	65.00	3.24%
安百拓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铲运机、掘金台车	53.93	2.69%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包头石油分公司	采购柴油	53.77	2.68%
总计		840.04	41.86%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中前五名供应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用途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比
包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铁精粉/铁矿石	685.00	17.09%
二连浩特市辰联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铁精粉/铁矿石	531.75	13.27%
二连浩特市君晟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铁精粉/铁矿石	300.00	7.49%
二连市山联进出口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铁精粉/铁矿石	263.39	6.57%
二连市中鑫经贸有限公司	采购铁精粉/铁矿石	231.63	5.78%
总计		2,011.77	50.2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预付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136.49 万元、695.26 万元和 1,327.1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8%、0.80%和 0.74%，主要为应收资产处置款、环境治理保证金、土地复垦保证金等。

①其他应收款余额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2,314.78	1,363.16	1,572.01
坏账准备	987.63	667.91	435.52
账面价值	1,327.16	695.26	1,136.49
占流动资产的比例	0.74%	0.80%	1.28%

②其他应收款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资产处置款	602.64	602.64	602.64
押金保证金	513.88	260.24	282.74
应收暂付款	746.21	183.22	541.89
备用金及其他	452.05	317.07	144.74
合计	2,314.78	1,363.16	1,572.0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7)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存货	37,707.00	16,904.04	17,712.35
占流动资产比例	21.13%	19.40%	19.96%

①存货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原材料	12,612.69	8,036.93	7,456.79
库存商品	18,807.37	7,875.66	6,318.30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自制半成品	6,286.94	991.45	3,937.26
合计	37,707.00	16,904.04	17,712.35
增幅	123.07%	-4.56%	10.36%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和库存商品。公司原材料主要为备品备件、选矿所需辅料耗材以及加工球团用的外购铁精粉/铁矿石等，库存商品主要为铁精粉、球团，自制半成品主要为铁矿石。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变动情况为：2021年末比2020年末增长了123.07%，主要是因为2021年球团产能释放，球团库存明显上升，相应的原材料采购增加，半成品因选厂入磨量有限，导致自制半成品铁矿石堆积较多，库存商品增幅较大的原因系2021年底公司根据市场行情调整了销售策略。

②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公司于报告期各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及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跌价准备	2021.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12.87	-72.07	-	-	-	740.80
库存商品	-	-	-	-	-	-
自制半成品	-	-	-	-	-	-
存货跌价准备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30.05	-117.18	-	-	-	812.87
库存商品	-	-	-	-	-	-
自制半成品	-	-	-	-	-	-
存货跌价准备	201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36.61	93.44	-	-	-	930.05
库存商品	-	-	-	-	-	-
自制半成品	-	-	-	-	-	-

报告期内，自制半成品和库存商品周转率较高，账面无积压呆滞存货，产品

保持了较高的毛利率，跌价风险较低，此外公司产品铁精粉、球团和自制半成品铁矿石具有不易变质、可以长时间储存的特点，经减值测试，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和自制半成品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成本，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原材料中备品备件的使用受机器设备运行状况的影响，使用周期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少量备品备件的库龄较长，经减值测试，对原材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增值税留抵税额	3,394.80	562.78	1,645.39
待认证进项税额	1,991.61	2,183.98	1,286.74
预缴企业所得税	370.46	12.47	-
其他	201.34	199.96	199.96
合计	5,958.21	2,959.19	3,132.10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是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

3、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00.00	0.69	4,000.00	0.61	4,000.00	0.63
投资性房地产	1,087.08	0.17	1,141.85	0.17	1,196.62	0.19
固定资产	328,786.04	50.05	309,564.07	47.08	304,702.77	47.61
在建工程	10,885.08	1.66	19,528.66	2.97	9,331.64	1.46
使用权资产	1,088.53	0.17	-	-	-	-
无形资产	286,383.66	43.60	291,284.70	44.30	294,881.72	46.08
长期待摊费用	11,310.00	1.72	7,440.02	1.13	4,395.26	0.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52.83	1.00	17,145.81	2.61	16,113.17	2.52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05.95	0.96	7,354.29	1.12	5,378.32	0.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6,899.19	100.00	657,459.41	100.00	639,999.51	100.00

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构成较为稳定，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非流动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各期末两项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3.69%、91.39%及 93.65%。

（1）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井建造物	168,906.56	167,717.41	166,913.89
房屋及建筑物	104,410.89	96,204.14	101,897.26
专用设备	49,070.27	40,541.74	31,691.67
运输工具	4,254.94	3,427.26	2,868.83
通用设备	2,143.39	1,659.92	1,331.11
合计	328,786.04	309,550.47	304,702.77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井建造物、房屋建筑物和专用设备。报告期内，上述三项资产占固定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8.62%、98.36%和 98.05%。

公司固定资产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日期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21.12.31	井建造物	204,418.81	35,512.25	-	168,906.56
	房屋及建筑物	171,168.85	66,757.96	-	104,410.89
	专用设备	142,250.14	93,179.87	-	49,070.27
	运输工具	12,454.68	8,199.74	-	4,254.94
	通用设备	6,910.34	4,766.95	-	2,143.39
	合计	537,202.83	208,416.79	-	328,786.04
2020.12.31	井建造物	198,233.99	30,516.58	-	167,717.41
	房屋及建筑物	154,420.33	58,216.20	-	96,204.14
	专用设备	127,606.44	87,064.70	-	40,541.74

日期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运输工具	10,790.51	7,363.25	-	3,427.26
	通用设备	5,862.65	4,202.72	-	1,659.92
	合计	496,913.91	187,363.45	-	309,550.47
2019.12.31	井建造建物	193,793.09	26,879.20	-	166,913.89
	房屋及建筑物	152,984.18	51,086.92	-	101,897.26
	专用设备	112,218.77	80,527.09	-	31,691.67
	运输工具	9,670.93	6,802.10	-	2,868.83
	通用设备	5,147.62	3,816.51	-	1,331.11
	合计	473,814.59	169,111.82	-	304,702.77

(2)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9,331.64 万元、19,528.66 万元及 10,885.08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46%、2.97% 及 1.66%。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项目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工程名称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日晟球团项目	84.91	9,522.10	4,287.51
重新集矿区采选矿工程	771.93	4,992.63	2,704.05
书记沟矿区采选工程	73.54	872.63	297.72
周油坊矿区采选工程	2,863.44	532.54	363.86
东五份子矿区采选工程	1.26	49.13	18.35
金日晟公租房建设工程	-	626.54	1,189.51
球团分公司脱硫脱硝系统工程	2,996.63	814.21	-
球团分公司原料封闭库工程	-	711.10	-
周油坊铁矿年产 140 万吨干抛废石加工技改项目	423.99	-	-
重新集铁矿 185 万吨/年干抛废石加工技改项目	218.27	-	-
其他	3,451.11	1,407.79	470.65
合计	10,885.08	19,528.66	9,331.64

2020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增加的原因是，金日晟球团项目、重新集矿区采选矿工程、书记沟矿区采选工程和周油坊矿区采选工程的建设不断投入。2021 年 12 月末，公司在建工程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金日晟球团项目完工，由在建工程转

入固定资产。

（3）无形资产

①无形资产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94,881.72 万元、291,284.70 万元及 286,383.66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46.08%、44.30% 及 43.60%。

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采矿权	241,260.57	245,653.19	248,491.75
土地使用权	41,569.21	42,182.94	43,244.43
探矿权	2,800.00	2,800.00	2,800.00
软件使用权	751.84	646.18	342.78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2.04	2.39	2.75
合计	286,383.66	291,284.70	294,881.72

②无形资产的摊销及减值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的摊销及减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一、原值合计	345,656.13	341,737.68	341,284.29
其中：采矿权	286,290.85	283,102.06	283,102.06
土地使用权	53,484.55	53,037.21	53,037.21
探矿权	2,800.00	2,800.00	2,800.00
软件使用权	2,839.14	2,556.82	2,103.43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241.59	241.59	241.59
二、累计摊销合计	58,744.83	49,925.34	45,874.93
其中：采矿权	45,030.28	37,448.87	34,610.31
土地使用权	11,387.70	10,326.63	9,265.14
探矿权	-	-	-
软件使用权	2,087.30	1,910.64	1,760.64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239.56	239.20	238.84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三、减值准备合计	527.64	527.64	527.64
其中：采矿权	-	-	-
土地使用权	527.64	527.64	527.64
探矿权	-	-	-
软件使用权	-	-	-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286,383.66	291,284.70	294,881.72
其中：采矿权	241,260.57	245,653.19	248,491.75
土地使用权	41,569.21	42,182.94	43,244.43
探矿权	2,800.00	2,800.00	2,800.00
软件使用权	751.84	646.18	342.78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2.04	2.39	2.75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采矿权。土地使用权按照土地使用证使用年限摊销；公司采矿权按照本期原矿产量占可采储量比例进行摊销。

（4）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长期待摊费用	11,310.00	7,440.02	4,395.26
增幅（%）	52.02	69.27	-8.09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及摊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2021.12.31				
拆迁补偿费	7,153.94	4,108.63	430.72	10,831.85
绿化费	1.34	-	1.34	-
测绘勘测费	6.29	-	6.29	-
其他	278.46	220.00	20.31	478.15
合计	7,440.02	4,328.63	458.66	11,310.00
2020.12.31				
拆迁补偿费	3,898.50	3,551.22	295.78	7,153.94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绿化费	177.48	-	176.14	1.34
测绘勘测费	18.87	-	12.58	6.29
其他	300.42	-	21.96	278.46
合 计	4,395.26	3,551.22	506.46	7,440.02
2019.12.31				
拆迁补偿费	4,105.50	-	207.00	3,898.50
绿化费	476.56	-	299.08	177.48
测绘勘测费	31.45	-	12.58	18.87
其他	168.44	154.80	22.82	300.42
合 计	4,781.95	154.80	541.48	4,395.26

2020年与2021年期末长期待摊费用增加较大，主要原因是当期增加了拆迁补偿费。2020年7月，金日晟矿业与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签署了《关于黄虎村五楼、黑树等村民组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工作协议》，根据测算，金日晟矿业需要支付拆迁安置补偿款约3,551.22万元。公司据此将该3,551.22万元确认为其他应付款，同时确认“长期待摊费用-拆迁补偿费”，直线法摊销。2021年4月和11月，金日晟矿业分别签署了重新集矿东南角、西南角征地补偿408.63万元以及霍邱县范桥镇上庄村民征地补偿3,700万元的协议，合计确认“长期待摊费用-拆迁补偿费”4,108.63万元。

（5）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970.55	575.40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740.80	122.16
预提利息	1,487.54	223.13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230.14	184.52
预计负债	7,028.59	1,254.03
未抵扣亏损	18,763.05	3,966.9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77.96	86.69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27.64	131.91
使用权资产折旧计提	53.71	8.06
合计	33,379.97	6,552.83
项目	2020.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123.89	356.14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812.87	130.56
预提利息	2,569.77	385.54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355.64	203.35
预计负债	6,788.09	1,203.16
未抵扣亏损	91,201.23	14,710.7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2.76	24.41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27.64	131.91
合计	105,541.89	17,145.81
项目	2019.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064.80	199.28
存货跌价准备	930.05	149.37
预提利息	2,678.34	401.75
采矿权出让金资金占用费	6,623.20	993.48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481.14	222.17
预计负债	6,285.27	1,114.04
未抵扣亏损	79,311.67	12,686.9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28.33	214.2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27.64	131.91
合计	100,330.43	16,113.17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较多，主要是未弥补亏损的所得税影响、预计负债、预提利息等的所得税影响。

（6）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全部为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6,305.95	7,354.29	5,378.32

（二）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能力相关指标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1.01	15.75	22.86
存货周转率（次/年）	8.15	6.22	7.92

1、应收账款周转率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岭矿业	-	9.53	8.15
河钢资源	-	4.55	4.99
海南矿业	-	13.42	20.01
安宁股份	-	304.31	52.18
算术平均值	-	82.95	21.33
算术平均值（剔除安宁股份）	-	9.17	11.05
发行人	21.01	15.75	22.86

数据来源：根据上述公司年报计算

注：截至 2022 年 3 月 17 日，2021 年度同行业上市公司年报尚未披露，不进行应收账款周转率计算。

剔除安宁股份后，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水平略高于同行业平均应收账款周转率水平。根据安宁股份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一直维持在较高水平，主要系除向攀钢集团产品销售外，公司其他销售主要采用先款后货的销售方式，公司应收账款也主要来源于攀钢集团，对攀钢集团的应收账款整体金额较低，从而公司整体应收账款余额也较低。”

2020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为：2020 年包钢股份回款较慢，对包钢股份应收账款增加，同时当年新增对首矿大昌应收账款较大。

2、存货周转率

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存货周转率（次/年）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岭矿业	-	13.96	10.33
河钢资源	-	2.94	2.09
海南矿业	-	5.95	7.07
安宁股份	-	6.56	5.89
算术平均值	-	7.35	6.35
发行人	8.15	6.22	7.92

数据来源：根据上述公司年报计算

注：截至 2022 年 3 月 17 日，2021 年度同行业上市公司年报尚未披露，不进行存货周转率计算。

2019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存货运营效率较高。2020 年，存货余额波动较小，受成本较高的安徽矿区停产的影响，公司营业成本降幅较大，所以公司存货周转率降低。

（三）负债构成及偿债能力分析

1、总负债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流动负债	167,479.04	49.83	373,877.63	72.19	429,638.40	76.48
非流动负债	168,631.07	50.17	144,016.35	27.81	132,150.26	23.52
合计	336,110.11	100.00	517,893.98	100.00	561,788.6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561,788.66 万元、517,893.98 万元及 336,110.11 万元，负债规模平稳降低。

2、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交税费、预收款项等，其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短期借款	63,577.67	37.96	237,388.66	63.49	278,597.61	64.84
应付票据	13,732.54	8.20	17,841.07	4.77	6,030.00	1.40
应付账款	23,212.81	13.86	25,590.58	6.84	38,577.92	8.98
预收款项	-	-	-	-	4,020.95	0.94
合同负债	6,637.09	3.96	7,589.44	2.03	-	-
应付职工薪酬	4,585.30	2.74	5,182.55	1.39	5,327.43	1.24
应交税费	22,101.36	13.20	9,589.61	2.56	11,748.84	2.73
其他应付款	5,623.86	3.36	4,596.19	1.23	6,526.75	1.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135.59	15.01	57,472.23	15.37	58,168.49	13.54
其他流动负债	2,872.82	1.72	8,627.28	2.31	20,640.41	4.80
合计	167,479.04	100.00	373,877.63	100.00	429,638.40	100.00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保证借款	-	14,090.00	18,790.00
质押借款	-	391.60	-
抵押、保证借款	63,500.00	184,800.00	196,500.00
质押、保证借款	-	499.00	-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	30,000.00	37,679.00
商业票据融资	-	7,200.00	25,179.66
未到期应付利息	77.67	408.06	448.96
合计	63,577.67	237,388.66	278,597.61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情形。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展期的短期借款情况：

2021年3月30日，发行人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拉特前旗支行签订《借款展期协议》（编号：15010220210000158号），就双方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15010120200001687号），贷款余额为1,500万元，约定

到期日延长至 2022 年 4 月 1 日；发行人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拉特前旗支行签订《借款展期协议》（编号：15010220210000160 号），就双方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15010120200001753 号），贷款余额为 1,500 万元，约定到期日延长至 2022 年 4 月 6 日。

2021 年 4 月 6 日，发行人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拉特前旗支行签订《借款展期协议》（编号：15010220210000162 号），就双方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15010120200001766 号），贷款余额为 1,500 万元，约定到期日延长至 2022 年 4 月 7 日；发行人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拉特前旗支行签订《借款展期协议》（编号：15010220210000164 号），就双方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15010120200001828 号），贷款余额为 2,000 万元，约定到期日延长至 2022 年 4 月 8 日。

2021 年 4 月 15 日，发行人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拉特前旗支行签订《借款展期协议》（编号：15010220210000178 号），就双方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15010120200001988 号），贷款余额为 1,500 万元，约定到期日延长至 2022 年 4 月 22 日；发行人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拉特前旗支行签订《借款展期协议》（编号：15010220210000180 号），就双方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15010120200002001 号），贷款余额为 1,500 万元，约定到期日延长至 2022 年 4 月 23 日；发行人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拉特前旗支行签订《借款展期协议》（编号：15010220210000182 号），就双方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15010120200002012 号），贷款余额为 1,500 万元，约定到期日延长至 2022 年 4 月 25 日。

（2）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3,732.54	17,841.07	6,030.00

2020 年末应付票据余额增加较多，原因是当年采用票据付款较多。

（3）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采购款、应付工程款和应付采矿权出让金资金占用费等。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1年以内	18,478.70	19,258.42	22,014.09
1至2年	1,873.20	2,472.79	2,418.46
2至3年	670.82	646.16	828.85
3年以上	2,190.09	3,213.21	13,316.52
合计	23,212.81	25,590.58	38,577.92

（4）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

公司对部分客户采取先款后货的销售方式，由此形成预收款项。因为企业会计准则变更影响，从2020年1月1日开始预收款项改为在合同负债核算。

2020年12月31日合同负债金额为7,589.44万元，主要为当年公司向内蒙古亚新隆顺特钢有限公司、宁夏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青岛德龙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等客户收取了较多预收款项。

2021年12月31日合同负债金额为6,637.09万元，主要为当期公司向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金鼎重工有限公司及包头市宝鑫特钢有限责任公司等客户收取了较多预收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合同负债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1年以内	6,603.91	7,306.47	3,872.29
1至2年	3.73	219.76	62.43
2至3年	3.98	31.96	52.47
3年以上	25.47	31.25	33.75
合计	6,637.09	7,589.44	4,020.95

公司一年期以上的预收款项/合同负债金额较小。

（5）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短期薪酬	4,580.71	5,173.04	4,650.0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59	9.51	677.40
合计	4,585.30	5,182.55	5,327.43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已计提但尚未发放的员工工资、绩效奖金等。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税费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企业所得税	9,274.65	2,502.50	6,764.84
增值税	9,055.09	4,033.11	3,075.77
资源税	2,191.05	1,665.44	718.96
教育费附加	465.20	551.12	566.25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27.64	180.50	224.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7.39	188.26	153.44
房产税	134.82	145.16	62.3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26.60	127.13	57.24
城镇土地使用税	119.93	102.38	54.46
其他	238.99	94.02	71.16
合计	22,101.36	9,589.61	11,748.8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金主要是尚未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和资源税。2021 年末应交税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当期收入和盈利状况大幅增加，应缴未缴企业所得税、增值税、资源税增长较快。

（7）其他应付款

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其他应付款	5,623.86	4,596.19	5,507.91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1,018.85
合计	5,623.86	4,596.19	6,526.75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由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往来款）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的构成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补偿费	3,549.47	4,164.81	2,252.74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20.75	17.84	1,045.00
往来款	-	-	955.78
押金保证金	572.67	294.93	504.38
应付暂收款	29.54	61.17	598.69
应付资产组收购款	1,300.00	-	-
其他	151.42	57.45	151.32
合计	5,623.86	4,596.19	5,507.91

补偿费为公司根据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向公司下发的《关于尽快解决黄虎村周油坊村民组集体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款的函》和子公司金日晟矿业与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签署了《关于黄虎村五楼、黑树等村民组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工作协议》，公司应支付的黄虎村周油坊村、五楼、黑树等村民组拆迁补偿费。该补偿费的形成过程见本节“一、（一）3、（4）长期待摊费用”部分内容。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906.05	56,601.74	54,717.8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870.49	3,450.6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9.54	-	-
合计	25,135.59	57,472.23	58,168.49

（9）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是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未终止确认）

和待转销项税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未终止确认）	2,010.00	7,640.57	20,640.41
待转销项税额	862.82	986.71	-
合计	2,872.82	8,627.28	20,640.41

2020年及2021年度，因公司背书的未到期票据减少，故2020年末和2021年12月31日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未终止确认）余额减少较多。同时，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将预收款中待转销项税额部分计入本科目。

3、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包括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预计负债、递延收益、递延所得税负债等，其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借款	158,423.82	93.95	135,059.97	93.78	124,431.56	94.16
租赁负债	821.72	0.49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	-
预计负债	7,028.59	4.17	6,788.09	4.71	6,285.27	4.76
递延收益	1,535.07	0.91	1,299.22	0.90	925.37	0.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7.88	0.39	696.87	0.48	327.67	0.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4.00	0.10	172.20	0.12	180.40	0.14
合计	168,631.07	100.00	144,016.35	100.00	132,150.26	100.00

（1）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保证借款	-	18,630.00	-
保证+抵押借款	157,160.00	113,000.00	122,720.00
质押+保证借款	-	2,000.00	-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未到期应付利息	1,263.82	1,429.97	1,711.56
合计	158,423.82	135,059.97	124,431.56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情形。

（2）预计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预计负债弃置费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弃置费	7,028.59	6,788.09	6,285.27
合计	7,028.59	6,788.09	6,285.27

矿山弃置费为公司根据《矿山环境保护与综合治理方案》中预计未来发生的矿山弃置费的折现金额，每期按照预计负债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金额相应计入财务费用。

4、偿债能力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的相关指标如下：

偿债能力指标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61%	53.55%	66.22%
资产负债率（合并）	40.24%	69.55%	77.09%
流动比率（倍）	1.07	0.23	0.21
速动比率（倍）	0.84	0.19	0.17
偿债能力指标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39,107.75	115,450.42	98,859.94
利息保障倍数（倍）	12.52	3.97	3.08

2019年-2021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投入大量资金用于金日晟铁矿的生产建设，而债务融资是主要资金来源，其中短期借款较多，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但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在持续下降，同时流动比率和速动比例在持续改善。截至2021年末，企业整体偿债能力有较大改善，主要原因是企业经营业绩提升，并且在2021年上半年成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81,524.79万元。

（2）同行业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比较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数据比较分析如下：

资产负债率（合并）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岭矿业	-	9.07%	10.32%
河钢资源	-	26.64%	26.48%
海南矿业	-	40.59%	41.00%
安宁股份	-	15.26%	22.93%
算术平均值	-	22.89%	25.18%
发行人	40.24%	69.55%	77.09%
流动比率（倍）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岭矿业	-	6.38	4.99
河钢资源	-	5.47	4.56
海南矿业	-	1.37	1.19
安宁股份	-	4.24	2.04
算术平均值	-	4.37	3.20
发行人	1.07	0.23	0.21
速动比率（倍）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岭矿业	-	6.12	4.68
河钢资源	-	5.03	3.79
海南矿业	-	1.28	0.97
安宁股份	-	4.09	1.85
算术平均值	-	4.13	2.82
发行人	0.84	0.19	0.17

数据来源：Wind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年报尚未披露。

公司偿债指标低于可比上市公司，主要由于公司投入大量资金用于金日晟铁矿的生产建设，同时公司在 2021 年 5 月上市以前，融资渠道相对于其他上市公司较为单一，使得债务负担较重，资产负债率高。同时公司短期借款余额较大，造成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都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四）财务性投资情况

1、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下同）情况

本次可转债董事会决议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2 日，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2021 年 6 月 2 日）至今，公司不存在财务性投资的情形，同时公司也无新增财务性投资计划（包括类金融投资）。

（1）关于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2021 年 6 月 2 日）至今新投入和拟投入的对外投资情况

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之日新投入和拟投入的相关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2021 年 6 月，公司决定对青岛昆仑宏亿进行投资，认缴出资 750 万元，持有该公司股权比例为 15%。截至 2022 年 3 月 17 日，公司尚未实缴出资。青岛昆仑宏亿主要从事进口矿选矿加工业务。公司对青岛昆仑宏亿的投资符合公司的主营业务，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021 年 6 月 29 日，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出资 80,00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大中贸易有限公司。大中贸易主要从事铁矿石和球团贸易。公司对大中贸易的投资有利于拓展公司主业的供销渠道，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021 年 7 月，大中贸易与上海瑞冶联实业有限公司签署《合资协议书》，合资成立大中（海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大中海南贸易的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大中贸易认缴 5,1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1%，拥有对其的实际控制权。大中海南贸易拟借助海南自贸港的区位优势主要从事进口铁矿石和球团贸易，公司对大中海南贸易的投资有利于拓展公司主业供销渠道，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021 年 8 月，公司与上海瑞冶联实业有限公司、河北文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山西塞尔姆矿山设备科技有限公司、唐山信天实业有限公司、中天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永锋集团有限公司和山西晋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拟合资设立瑞明丰矿业资源（北京）有限公司，公司认缴出资 10,000 万元，持有该公司 10% 股权，首期出资 500 万元，剩余出资按照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步实缴到位。瑞明丰矿业拟主要从事海外铁矿资源的开发，符合公司主营业务与战略发展，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021 年 11 月，公司子公司安徽金日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出资设立安徽金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金日晟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0%。金巢矿业为本次募投项目选矿技改选铁选云母工程的实施主体，主要产品为铁精粉和云母精矿。通过对金巢矿业的投资，公司提高了矿产资源的利用率，增加了公司铁精粉的产能并与主业具有协同效应。公司对金巢矿业的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 关于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2021 年 6 月 2 日）至今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发行银行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年化收益率	报酬确定 方式	截至 2022 年 3 月 17 日
1	中国银行	结构性 存款	30,000	2021.07.09	2021.10.08	1.51%/4.60%	保本保最 低收益型	已赎回
2	中国银行	结构性 存款	12,600	2021.10.13	2022.01.11	1.51%/4.70%	保本保最 低收益型	已赎回
3	中国银行	结构性 存款	12,400	2021.10.13	2022.01.11	1.50%/4.69%	保本保最 低收益型	已赎回
4	北京银行	结构性 存款	7,500	2021.12.06	2022.03.07	1.35%/3.15%	保本浮动 收益型	到期转 为协定 存款
5	中信银行	结构性 存款	5,000	2021.12.06	2022.03.06	1.48%-3.45%	保本浮动 收益型	已赎回
6	中信银行	结构性 存款	5,000	2022.01.17	2022.04.17	1.60%-3.45%	保本浮动 收益型	未到期
7	中国银行	结构性 存款	14,850	2022.01.25	2022.04.26	1.54%/4.56%	保本保最 低收益型	未到期
8	中国银行	结构性 存款	2,500	2022.02.11	2022.05.15	1.53%/4.84%	保本保最 低收益型	未到期
9	中国银行	结构性 存款	2,500	2022.02.11	2022.05.14	1.53%/4.84%	保本保最 低收益型	未到期

注：上述理财产品不包括企业购买的通知存款和协定存款等储蓄产品。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期限较短、风险较低、收益稳定的银行理财产品。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均在 6 个月内，属于期限较短产品，且前述理财产品均为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购买与赎回。当公司生产经营与项目投资需要资金时，公司将终止购买或及时赎回银行理财产品以保证资金需求。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收益率主要集中在 1.35%-4.84% 区间，收益波动较小、风险较低，全部为保本类型理财产品，与以获取高收益为目的、主动购买期限较长及风险水平较高的理财产品相比，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目的仅为在充分满足安全性的前提下进行的现金管理，并非为获取投资收益开展的财务性投资，不属于《再融资业务若

于问题解答（2020年6月修订）》中规定的财务性投资。

因此，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即2021年6月2日）起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所购买或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均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3）并购投资情况

2021年12月，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收购金辉稀矿膨润土车间资产组的议案并完成交割手续。金辉稀矿膨润土车间资产组主要生产销售膨润土和胶凝剂，膨润土是球团生产的原料，胶凝剂主要替代水泥用于井下充填。通过对金辉稀矿膨润土车间资产组的收购，有利于实现业务上的协同、减少关联交易，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是否存在最近一期末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长期股权投资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公司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长期股权投资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具体分析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涉及的对外投资的资产金额为42,215.5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715.59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	借予他人款项	-
4	委托理财	-
5	委托贷款	-
6	债权投资	-
7	长期股权投资	-
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00.00
9	其他	-
合计		42,215.59

（1）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占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	结构性存款	37,715.59	7.56%
合计		37,715.59	7.56%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合计占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比例为 7.56%，不属于持有金额较大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 6 个月内到期，不属于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司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均为向银行购买的风险较低、期限较短的银行结构性存款，目的仅为在充分满足安全性的前提下进行的现金管理，并非为获取投资收益开展的财务性投资。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占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	内蒙古包钢还原铁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	0.80%
2	瑞明丰矿业资源（北京）有限公司	500.00	0.10%
合计		4,500.00	0.90%

2009 年 11 月，公司与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合资设立内蒙古包钢还原铁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49,803.03 万元，发行人出资 4,000 万元，持股 8.03%。包钢还原铁主要从事球团及直接还原铁的生产与销售。通过对包钢还原铁的投资，有利于公司拓展主业的销售渠道，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瑞明丰矿业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一、（四）1、（1）关于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2021 年 6 月 2 日）至今新投入和拟投入的对外投资情况”。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

1、营业收入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	489,005.14	99.90	248,043.62	99.35	256,271.08	99.70
其他业务	483.45	0.10	1,632.02	0.65	781.29	0.30
合计	489,488.58	100.00	249,675.64	100.00	257,052.37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业务优势明显，营业收入基本来自主营业务，主要包括铁精粉和球团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56,271.08 万元、248,043.62 万元及 489,005.1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在 99% 以上。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少，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运输管理费收入、爆破服务收入、租赁收入和材料销售收入等。

2、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分产品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铁精粉	220,870.61	45.17	185,824.22	74.92	175,815.03	68.61
球团	259,312.06	53.03	58,900.55	23.75	76,445.58	29.83
机制砂石	8,591.15	1.76	3,253.25	1.31	3,640.60	1.42
其他	231.32	0.05	65.59	0.03	369.86	0.14
合计	489,005.14	100.00	248,043.62	100.00	256,271.0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铁精粉和球团业务。2020 年球团业务下降的原因系新冠疫情及球团生产线大修的影响。受铁精粉、球团价格上涨及球团产销量上升的影响，2021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多。

3、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产品明细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变动率 (%)	收入	变动率 (%)	收入	
铁精粉	220,870.61	18.86	185,824.22	5.69	175,815.03	
球团	259,312.06	340.25	58,900.55	-22.95	76,445.58	
机制砂石	8,591.15	164.08	3,253.25	-10.64	3,640.60	
其他	231.32	252.65	65.59	-82.27	369.86	
合计	489,005.14	97.14	248,043.62	-3.21	256,271.08	

铁精粉销售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铁精粉销售单价上涨。

2020 年，因球团产销量下降，所以球团收入减少。2021 年球团产品收入为 259,312.06 万元，增长幅度巨大，主要受球团价格上涨和产销量不断上升的影响。

公司 2019 年在周油坊矿进行技改，加工机制砂石，并对外销售，2020 年因安徽矿山停产导致机制砂石收入减少。目前公司机制砂石销售情况良好。

4、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地区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内蒙	153,245.79	31.34	152,355.05	61.42	122,408.20	47.77
河南	74,086.99	15.15	11,811.32	4.76	36,277.97	14.16
安徽	71,623.99	14.65	40,134.94	16.18	29,433.38	11.49
甘肃	4,078.28	0.83	973.72	0.39	26,285.61	10.26
宁夏	98,169.85	20.08	40,473.18	16.32	28,147.96	10.98
其他	87,800.23	17.95	2,295.41	0.93	13,717.96	5.35
合计	489,005.14	100.00	248,043.62	100.00	256,271.08	100.00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铁精粉和球团等，上述产品均有一定的运输半径，内蒙矿山的產品主要销售区域为内蒙、宁夏和甘肃等地，安徽矿山的主要销售区域为安徽和河南等地。2021 年度主营业务其他地区占比为 17.95%，占比增长较大，原因系其他地区新增客户收入增长较多，这些客户所处地区主要为江苏、浙江、山东、山西等地。

5、销售价格、销售量变化情况分析

公司主要产品为铁精粉和球团等，营业收入变动主要受产品销量及销售价格影响，报告期内铁精粉、球团等的销量及销售价格如下：

项目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铁精粉	平均售价（元/吨）	1,131.51	829.86	742.07
	销售量（万吨）	195.20	223.92	236.92
球团	平均售价（元/吨）	1,333.64	921.07	910.41
	销售量（万吨）	194.44	63.95	83.97
机制砂石	平均售价（元/吨）	44.36	46.30	54.58
	销售量（万吨）	193.67	70.26	66.70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489,005.14	248,043.62	256,271.08

发行人2020年主营业务收入减少8,227.46万元，主要系公司2020年1-6月安徽矿山停产导致铁精粉产销量下降以及内蒙球团产销量下降影响。安徽矿山已经于2020年7月复产，对铁精粉产销量影响的不利影响已经消除。

发行人2021年度主营业务大幅增长的原因是铁精粉和球团价格上涨及球团销量增加。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的成本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222,437.12	99.90	107,320.68	99.66	133,452.09	99.83
其他业务成本	227.16	0.10	364.02	0.34	223.67	0.17
合计	222,664.28	100.00	107,684.70	100.00	133,675.76	100.00

从成本结构看，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铁精粉成本和球团成本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铁精粉营业成本（万元）	71,058.92	57,218.72	74,910.20
铁精粉销量（万吨）	195.20	223.92	236.92
铁精粉单位营业成本（元/吨）	364.03	255.53	316.18
球团营业成本（万元）	146,723.29	48,699.42	56,205.42
球团销量（万吨）	194.44	63.95	83.97
球团单位营业成本（元/吨）	754.60	761.55	669.36
机制砂石营业成本（万元）	4,513.73	1,392.51	2,063.72
机制砂石销量（万吨）	193.67	70.26	66.70
机制砂石单位营业成本（元/吨）	23.31	19.82	30.94

（三）公司毛利率分析

1、毛利额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的毛利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铁精粉	149,811.68	128,605.50	100,904.83
球团	112,588.77	10,201.13	20,240.16
机制砂石	4,077.42	1,860.73	1,576.88
其他	90.15	55.58	97.11
合计	266,568.03	140,722.94	122,818.99

铁精粉是公司核心业务，铁精粉贡献了公司主要的毛利额。2021 年度，随着公司金日晟球团项目建成投产，球团销量和价格上涨导致球团的毛利额比重显著提升。

2、毛利率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及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	2019 年
铁精粉毛利率	67.83%	69.21%	57.39%
球团毛利率	43.42%	17.32%	26.48%
机制砂石毛利率	47.46%	57.20%	43.31%
主营业务毛利率	54.51%	56.73%	47.93%

（1）铁精粉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铁精粉业务的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铁精粉平均售价	1,131.51	829.86	742.07
铁精粉平均成本	364.03	255.53	316.18
铁精粉毛利率	67.83%	69.21%	57.39%

铁精粉是大宗商品，其价格走势受国际市场供应和国内需求影响较大。公司铁精粉销售价格变动情况与普氏指数走势一致。2020 年，铁精粉平均售价上涨较快，造成当期铁精粉毛利率快速上涨。2021 年度，铁精粉平均售价进一步大幅上涨，造成当期铁精粉毛利率进一步上涨。

（2）球团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球团业务的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球团平均售价	1,333.64	921.07	910.41
球团平均成本	754.60	761.55	669.36
球团毛利率	43.42%	17.32%	26.48%

2020 年公司球团生产采用外购铁精粉占比上升，外购的铁精粉、焙烧铁粉等按照采购价格计入球团成本，造成球团成本上涨较快，受此影响，球团毛利率下降。2021 年，由于球团生产所领用自产铁精粉的占比大幅提高导致球团 2021 年度毛利率迅速上升。

公司发展球团业务一方面更能满足客户需求，增强客户粘性，相比铁精粉冶炼性能更好，球团有利于提高炼铁产量，进一步满足钢铁企业节能与环保的要求。另一方面相比铁精粉，球团不受矿区位置、矿产资源的限制，有利于实现业务扩张，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3）机制砂石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机制砂石业务的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机制砂石平均售价	44.36	46.30	54.58
机制砂石平均成本	23.31	19.82	30.94
机制砂石毛利率	47.46%	57.20%	43.31%

报告期内，公司机制砂石售价随行就市，采用定期拍卖的方式确定价格。公司机制砂石为铁精粉的联产品，公司按照联产品进行成本核算。2020 年，公司内蒙矿山经过技术改造生产机制砂石，内蒙矿山铁精粉成本较低，内蒙机制砂石分摊的成本也较低，受此影响，当期机制砂石毛利率有所上升。2021 年，相比内蒙矿山，成本较高的安徽矿山铁精粉产销量增幅较大，机制砂石分摊成本上升导致毛利率下降。

3、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岭矿业	-	28.31%	25.36%
河钢资源	-	69.84%	66.31%
海南矿业	-	21.04%	21.06%
安宁股份	-	64.53%	60.18%
平均	-	45.93%	43.23%
大中矿业	54.51%	56.87%	48.00%

数据来源：Wind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公司之间的毛利率指标差异较大，主要原因有两点：一是可比公司的业务结构与公司存在一定差异；二是可比公司的经营情况与公司存在一定的差异。金岭矿业与大中矿业业务基本一致，主要为铁精粉销售。公司铁精粉主要来源于自产，成本维持在较低水平，金岭矿业由于生产铁精粉用的铁矿石外购比例较大，每吨铁精粉成本快速上涨。受上述因素的综合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高于金岭矿业。其他可比公司与大中矿业在业务结构上存在较大差异，其中，河钢资源主要产品为磁铁矿，其毛利率在 60%-80%左右；海南矿业主要产品为铁矿石，毛利率大约为 20%左右；安宁股份的主要产品为钛精矿与钒钛铁精矿，毛利率均在 50%以上。

（四）利润表余项分析

1、税金及附加

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按照税法规定所承担的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城建税、房产税、印花税、水利建设基金、水土保持费和其他，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资源税	11,612.49	7,707.15	7,126.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39.75	863.54	947.92
教育费附加	1,826.60	858.55	916.19
土地使用税	641.72	593.44	603.48
房产税	647.45	498.78	493.81
印花税	495.49	185.53	169.47
水利建设基金	628.36	185.55	166.24
水土保持费	545.37	-	134.43
其他	624.70	331.62	226.33
合计	18,861.93	11,224.16	10,784.23

报告期内，公司承担的主要税金及附加是资源税，2020年8月31日前安徽按铁精粉销售额的2.5%计缴，之后按照铁精粉销售额的5%计缴；内蒙按铁精粉销售额的5%计缴。

2、期间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387.62	0.08%	3,375.51	1.35%	8,015.90	3.12%
管理费用	28,703.94	5.86%	26,806.91	10.74%	21,953.42	8.54%
研发费用	11,715.01	2.39%	6,793.65	2.72%	6,220.25	2.42%
财务费用	15,431.97	3.15%	24,043.92	9.63%	26,521.42	10.33%
合计	56,238.54	11.49%	61,020.00	24.44%	62,710.98	24.40%

3、销售费用

（1）销售费用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运输费及职工薪酬等项目，其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运输费	-	-	2,965.49	1.19%	7,666.73	2.99%
职工薪酬	272.38	0.06%	293.58	0.12%	290.95	0.11%
其他	115.24	0.02%	116.44	0.05%	58.21	0.02%
合计	387.62	0.08%	3,375.51	1.35%	8,015.90	3.12%

2019 和 2020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运输费，运输费用与公司承担运费产品的销售数量和销售距离相关。公司内蒙矿山销售铁精粉的运输费主要由客户承担，公司销售球团需要公司承担运费的主要客户为酒钢集团、包钢集团和西金矿冶等，子公司金日晟矿业销售铁精粉需要承担运费的主要客户为安阳钢铁和信阳钢铁。2020 年对安阳钢铁和酒钢集团的销量大幅减少，因此运输费用也大幅降低。销售费用中的其他主要为业务招待费、差旅费、交通费等。2021 年度开始把运输费视为合同履约义务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降幅较大。

4、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总额分别为 21,953.42 万元、26,806.91 万元和 28,703.94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折旧与摊销	4,228.60	14.73%	7,704.09	28.74%	4,661.05	21.23%
其中：停产设备折旧与摊销	-	-	4,994.65	18.63%	1,219.92	5.56%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	-	-	-
职工薪酬	11,083.21	38.61%	8,863.87	33.07%	6,160.51	28.06%
股份支付费	-	-	561.10	2.09%	3,091.20	14.08%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用						
物料耗用与维修	4,658.88	16.23%	2,953.23	11.02%	2,506.77	11.42%
咨询服务费	2,393.96	8.34%	2,741.38	10.23%	1,188.33	5.41%
水电暖费	993.02	3.46%	1,006.89	3.76%	655.72	2.99%
补偿费	1,010.89	3.52%	586.95	2.19%	-	-
环境治理费	3.28	0.01%	320.90	1.20%	884.84	4.03%
办公费	2,097.83	7.31%	403.63	1.51%	523.61	2.39%
交通差旅费	596.21	2.08%	438.04	1.63%	543.42	2.48%
业务招待费	825.93	2.88%	794.50	2.96%	403.79	1.84%
绿化费	141.08	0.49%	276.97	1.03%	482.58	2.20%
其他	671.06	2.34%	155.37	0.58%	851.59	3.88%
合计	28,703.94	100.00%	26,806.91	100.00%	21,953.42	100.00%
占营业收入比重	5.86%		10.74%		8.54%	

2020 年度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高的原因系当期停产设备折旧与摊销较多，2021 年度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是由于当年营业收入涨幅较大，但折旧与摊销减少所致。

5、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3,066.64	26.18%	2,498.29	36.77%	2,636.40	42.38%
试验费	571.82	4.88%	1,473.83	21.69%	1,266.61	20.36%
直接材料	6,695.00	57.15%	2,032.52	29.92%	2,005.25	32.24%
电费	1,043.32	8.91%	348.87	5.14%	236.50	3.80%
折旧与摊销	133.99	1.14%	435.02	6.40%	41.08	0.66%
其他	204.24	1.74%	5.12	0.08%	34.41	0.55%
合计	11,715.01	100.00%	6,793.65	100.00%	6,220.25	100.00%
占营业收入比重	2.39%		2.72%		2.42%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试验费、直接材料等构成。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准则中关于内部研究开发费用的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因发行人的研发支出不满足资本化的条件，故对研发支出全部予以费用化处理。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研发费用资本化的情形，不存在虚列研发费用少计成本情形。2021年公司研发项目增加较多，研发费用涨幅较大。

6、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利息支出，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利息费用	16,590.93	107.51%	23,176.13	96.39%	24,095.20	90.85%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37.33	0.24%	-	-	-	-
减：利息收入	1,477.81	9.58%	152.74	0.64%	49.12	0.19%
承兑汇票贴现息	31.27	0.20%	474.58	1.97%	1,984.60	7.48%
手续费支出	115.77	0.75%	38.06	0.16%	15.16	0.06%
弃置费折现	240.49	1.56%	502.82	2.09%	475.58	1.79%
其他	-106.01	-0.69%	5.08	0.02%	-	-
合计	15,431.97	100.00%	24,043.92	100.00%	26,521.4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费用较高，占财务费用的比例超过90%，公司财务费用与公司的有息负债匹配。2021年度，闲置的募集资金存放于银行账户导致利息收入增加。

公司将弃置费用形成的预计负债在确认后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费用列报为财务费用中的弃置费折现费用。报告期内，弃置费用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费用分别为475.58万元、502.82万元和240.49万元。

7、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主要为政府补助，少量为个税手续费返还，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政府补助	1,027.95	416.92	159.87
个税手续费返还	5.38	30.79	-
其他收益合计	1,033.33	447.71	159.87

8、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较小，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收益和理财收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	-	50.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52.11	-
理财产品收益	216.53	0.70	6.08
投资收益合计	216.53	52.81	56.27

2019 年公司在铁矿石期货价格较高时，尝试进行套保操作，少量卖出铁矿石期货，因不符合套期保值会计处理，产生的收益确认为投资收益。

2021 年度，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收益较以前年度大幅增长。

9、信用减值损失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以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作为信用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报告期内的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	100.5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08.88	-831.52	269.7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19.72	-232.38	106.03
合计	-828.60	-1,063.91	476.25

10、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全部为坏账损失、存货跌价损失，具体情况如

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坏账损失	-	-	-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损失	72.07	117.18	-93.44
合计	72.07	117.18	-93.44

2019 年存货跌价损失为收益方向，原因在于公司采用库龄法对原材料和存货计提减值，2019 年使用了库龄较长的原材料，所以转回了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11、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95.08	7.03	211.92
合计	195.08	7.03	211.92

2019 年度和 2021 年度固定资产处置收益较高的原因主要为公司这两年处置设备较多。

12、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收入金额较小，主要为无法支付的应付款及赔偿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违约金及罚没收入	12.10	23.97	9.25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195.94	42.08	-
赔偿款	-	234.56	-
其他	19.04	107.29	1.54
合计	227.08	407.89	10.79

2020 年，发行人收到安徽霍邱县社保局支付的工伤保险金 234.56 万元，相关工伤事故的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七、（六）环境保护及安全生产”部分内容；其他增加较多，主要是根据协商及实际结算情况冲减部分应付设计咨

询及监理款项。2021 年度，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金额增加较多，主要是对方放弃债权及核销的应付账款。

13、营业外支出

营业外支出主要是资产报废、毁损损失、对外捐赠、税收滞纳金支出及其他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317.37	4.51	278.89
罚款支出	-	-	51.03
对外捐赠	931.08	97.80	23.26
税收滞纳金	63.94	314.13	46.77
其他	471.94	485.94	273.17
合计	1,784.32	902.39	673.12

资产报废损失 2019 年金额较高的原因是子公司金日晟 2019 年淘汰燃煤锅炉及报废部分井下运输工具的账面价值较高。2021 年度资产报废损失较高的原因是淘汰报废部分工程车搅拌机等专业设备，这些设备账面价值比较高。

2020 年税收滞纳金增加较多主要为发行人固阳分公司缴纳 2014 年向母公司移送铁矿石原矿所涉税款的滞纳金。

2021 年度对外捐赠较多，主要系公司为新冠疫情捐款以及其他公益捐款所致。

14、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本期所得税费用	18,019.68	10,275.53	8,485.0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553.99	-663.44	-914.46
合计	28,573.67	9,612.08	7,570.61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润总额	191,070.60	68,813.12	50,029.9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660.59	10,321.97	7,504.4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91.10	-293.64	354.7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81	-	-426.5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36.49	314.21	860.66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1,325.17	-730.57	-714.94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	-	-7.8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14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0.12	0.02
所得税费用	28,573.67	9,612.08	7,570.61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税收政策变化，目前也不存在可预见的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税收政策调整。

（五）主要产品价格或主要原材料价格对公司利润的敏感性分析

1、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对公司利润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主要产品的销售均价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	2019 年
铁精粉	平均售价（元/吨）	1,131.51	829.86	742.07
球团	平均售价（元/吨）	1,333.64	921.07	910.41

报告期内，在其他因素不变的情况下，各产品的销售均价变动 1%对利润总额的影响如下：

产品	年度	价格变动 （元/每单位）	利润总额影响 （万元）	利润总额 影响幅度
铁精粉	2021 年度	11.32	2,209.66	1.16%
	2020 年	8.30	1,858.54	2.70%
	2019 年	7.42	1,757.95	3.51%
	平均	9.01	1,942.05	2.46%
球团	2021 年度	13.34	2,593.82	1.36%
	2020 年	9.21	588.98	0.86%

	2019年	9.10	764.13	1.53%
	平均	10.55	1,315.64	1.25%

注：价格变动=当期销售均价*1%，利润总额影响=价格变动*当期销量，利润总额影响幅度=利润总额影响/利润总额。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对铁精粉和球团的敏感系数平均分别为 2.46%、1.25%，其中，铁精粉敏感系数相对较高。

2、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对公司利润的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铁矿石的采选成本和球团的加工成本，铁精粉采选外购的主要能源及原材料为电力、备品备件、柴油、水泥及胶凝剂等，球团加工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铁精粉/铁矿石。铁矿石采选业务所需的主要能源及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小，因此铁矿石采选成本相对稳定。由于球团价格随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因此球团加工业务受原材料波动影响较小。

（六）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2.29	7.03	211.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27.95	416.92	159.8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931.59	299.83	27.7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32.12	52.81	56.2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9.87	-494.50	-662.3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38	-530.31	-3,091.20
小计	1,034.89	-248.22	-3,297.69
减：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254.33	124.00	21.7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80.56	-372.22	-3,319.4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780.56	-372.22	-3,319.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	0.26

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2,496.96	59,204.21	42,482.76
减：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780.56	-372.22	-3,319.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1,716.40	59,576.43	45,802.51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	0.48%	-0.63%	-7.81%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7.81%、-0.63%和 0.48%。2019 年非经常性损益影响较大的原因是当年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金额较高。公司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重大依赖。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816.07	73,863.83	16,791.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12.35	-27,136.31	-10,434.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50.04	-38,973.01	-5,165.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053.68	7,754.51	1,191.56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营业收入的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及其与营业收入的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9,809.38	227,511.55	147,067.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74.87	3,214.38	3,752.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6,284.25	230,725.93	150,820.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4,416.94	74,652.83	58,761.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775.89	23,898.04	20,571.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269.42	40,678.49	34,332.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05.93	17,632.74	20,363.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4,468.18	156,862.10	134,028.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816.07	73,863.83	16,791.34
营业收入	489,488.58	249,675.64	257,052.3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0.28%	91.12%	57.21%

2019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大中型钢铁企业，使用商业票据结算货款较多，公司收到商业票据后，或背书支付采购款或贴现取得现金，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商业票据背书支付采购款既不统计在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也不统计在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中，而信用风险较高银行的商业票据贴现取得现金不能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中列报。受此影响，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

2020 年，由于公司票据贴现金额从 6.51 亿元减少至 2.05 亿元，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增加较多。

2021 年度，公司票据贴现金额为 2,110.87 万元，远低于去年贴现金额，因此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进一步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商业票据贴现现金为 6.51 亿元、2.05 亿元和 2,110.87 万元，如将票据贴现取得现金和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合并考虑，则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为 8.19 亿元、9.44 亿元和 19.39 亿元，远高于同期净利润。公司经营活动创造现金或商业票据的能力较好。

2、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与净利润的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来源主要是销售商品，支出主要用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财务费用、支付职工薪酬、税费、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等，其与净利润的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净利润	162,496.92	59,201.03	42,459.33
加：资产减值准备	-72.07	-117.18	93.44
信用减值损失	828.60	1,063.91	-476.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984.80	18,879.06	18,337.0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3.77	-	-
无形资产摊销	8,859.00	4,075.65	5,856.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8.66	506.46	541.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5.08	-7.03	-211.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7.37	4.51	278.8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5.59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480.05	23,638.67	26,079.8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6.53	-52.81	-56.27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92.98	-1,032.64	-1,197.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99	369.20	282.6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730.89	1,033.74	-1,756.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310.98	10,646.36	-93,265.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389.47	-45,004.72	16,736.67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子公司和业务除外）时确认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其他	1,044.59	659.62	3,088.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816.07	73,863.83	16,791.34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与公司同期净利润的差额受当期银行票据贴现金额的影响，具体过程如下：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公司经营活动收到银行承兑汇票时确认应收票据（经营性应收）的增加，但公司在票据贴现获得现金时确认资金性质为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时不确认应收票据（经营性应收）的减少，由此报告期内，票据贴现对“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项目的的影响金额分别为-6.51 亿元、-2.05 亿元和-2,110.87 万元。此外，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的变动对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也有一定的影响。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6.53	52.81	6.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3.55	89.87	506.6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	3,500.00	25,550.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20.08	3,642.68	26,062.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432.44	27,279.00	10,997.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500.00	3,500.00	25,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432.44	30,779.00	36,497.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12.35	-27,136.31	-10,434.36

2019 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1.04 亿元，主要原因是当年继续金日晟铁矿的建设，公司建设支出投资较大。

2020 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2.71 亿元，主要原因是当年继续推进金日晟铁矿的建设，公司建设支出投资较大。

2021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7.35 亿元，主要原因是当年继续推进金日晟铁矿的建设，公司建设支出投资较大。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165.42 万元、-38,973.01 万元和-77,250.04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1,524.81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7,100.00	266,039.60	196,198.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330.08	30,010.10	190,445.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5,954.89	296,049.70	386,643.5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0,960.60	276,648.00	205,154.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963.65	24,181.28	54,581.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280.68	34,193.43	132,073.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3,204.93	335,022.71	391,809.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50.04	-38,973.01	-5,165.42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和流出主要分为三类：第一类是银行借款本金的有序减少，表现在“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科目小于“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科目；第二类是支付利息及分配股利的现金流出，表现在“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科目，第三类主要是票据贴现及往来款融资，表现在“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科目和“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科目，公司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收到往来款和票据贴现，公司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支付往来款，其中 2019 年-2021 年期间，票据贴现金额分别为 6.51 亿元、2.05 亿元和 2,110.87 万元，公司收到和支付的往来款主要是因归还银行贷款及经营需要拆借及归还的资金，上述资金拆借及归还的主要对手方为关联方。2021 年度期间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 18.15 亿元，主要原因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8.15 亿元。

四、资本性支出情况分析

（一）报告期内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公司报告期内的资本性支出（包括银行存款支付和票据背书支付）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	2019 年
重新集铁矿	14,015.74	12,534.62	11,884.77
周油坊铁矿	6,298.09	6,444.75	3,858.59
金日晟球团项目[注]	7,372.05	9,114.85	5,378.89
东五分子铁矿	1,094.08	425.76	2,016.94
书记沟铁矿	4,514.88	1,350.28	1,517.68
其他	10,342.51	3,545.06	2,944.74
合计	43,637.35	33,415.32	27,601.61

注：金日晟球团项目为 IPO 募投项目之 150 万吨/年球团工程。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 2022 年 3 月 17 日，除上述投资计划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外，公司其他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如下：

1、安徽中晟金属球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 万吨/年球团项目

2022 年 1 月 1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安徽中晟金属球团有限责任公司实施 150 万吨/年球团项目的议案》，项目预计总投资 50,28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35,883 万元。项目投资资金由安徽中晟金属球团有限责任公司自筹解决。

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八节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五、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财务状况情况

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表现出以下几个特点：

1、2019 年-2020 年末，公司银行贷款余额和资产负债率较高，报告期内，

公司通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有序归还银行贷款本金，降低财务杠杆，降低资产负债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银行贷款余额（不含票据融资）分别为 43.60 亿元、42.27 亿元和 24.54 亿元，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为 77.09%、69.55% 和 40.24%，均呈下降趋势。

2、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较高，但随着银行贷款规模的有序降低，财务费用呈下降趋势，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2.65 亿元、2.40 亿元和 1.54 亿元。

3、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较好，且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9.89 亿元、11.55 亿元和 23.91 亿元，公司经营活动创造利润的能力较强。

4、公司净利润较高，且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 4.58 亿元、5.96 亿元和 16.17 亿元。

（二）盈利能力趋势分析

1、保有充足的资源储量是持续经营的基础

截至目前，公司拥有内蒙和安徽两大矿山基地，经国土资源管理部门备案的铁矿石保有储量合计 52,245.28 万吨，平均品位不低于 28.87% 的占比为 80.04%。公司主力矿山书记沟、东五分子、重新集和周油坊均属于青壮年矿山，可稳定开采年限较长。丰富的资源储量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持续的技术创新是公司未来发展的基石

公司及子公司金日晟均是国家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技术研发，技术研发实力已成为公司核心竞争优势之一。近年来，公司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并大力推动信息化、自动化建设，在选矿方面实施高压辊磨改造，在产业链上向下游球团进行延伸，在循环利用上开发废石加工。

持续的技术创新是公司未来能够持续稳定发展的基石，通过这些技术成果应用于生产，将对降低公司产品成本、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提供保障。

3、重新集铁矿采选工程、150 万/年球团项目、干抛废石加工项目、选矿技改选铁选云母工程、智能矿山采选机械化、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及周油坊铁矿采

选工程项目的推进是未来可持续发展的保障。

上述项目均会产生较好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会进一步降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提高公司的偿债能力，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为投资者带来更好的回报。

综上，公司业务目标明确，资源储量丰富，通过持续技改，产能产量快速扩大，成本将出现较大下降，公司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可持续盈利能力。

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述

（一）本次募集资金规模及投向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152,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选矿技改选铁选云母工程	金巢矿业	32,676.51	24,392.54
2	智能矿山采选机械化、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	金日晟矿业	50,866.06	46,265.43
3	周油坊铁矿采选工程	金日晟矿业	405,315.86	35,748.85
4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贷款	大中矿业	45,593.18	45,593.18
合计		-	534,451.61	152,000.00

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若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将严格按程序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专款专用的相关规定，承诺不将募集资金用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也不将募集资金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备案及环评批复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批复）	环评
选矿技改选铁选云母工程	2021年11月29日，霍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了项目备案表（项目代码：2111-341522-04-01-353447）	六环评[2022]1号
智能矿山采选机械化、自动	2021年12月1日，霍邱县经济和信息	不涉及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批复）	环评
化升级改造项目	化局出具了项目备案表（项目代码：2112-341522-07-02-817917）。	
周油坊铁矿采选工程	发改产业[2010]1945号 ¹	环审[2009]342号、皖环函[2016]500号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贷款	不涉及	不涉及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1、本次可转债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完善产业布局、提高企业效益的必然选择。本次可转债发行募集的资金用途紧紧围绕公司的主营业务升级有序展开，既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又结合公司业务基础、服务整体战略规划。

本次可转债发行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产业规模和品牌声誉，最终有利于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2、本次可转债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将大幅提升，资产结构将更加稳健。本次可转债发行后且转股前，公司需要按照预先约定的票面利率对未转股的可转债支付利息。但鉴于本次募投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项目实施后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将进一步提升。同时，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建设周期，短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经营业务的贡献较小，可能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在短期内被摊薄。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选矿技改选铁选云母工程

1、项目内容

本项目属于安徽金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选矿技改选铁选云母暨生态修复治理项目的子项目。本项目主要铺设管道 39.5 公里，新建建筑面积 6,940 平方米。拟用管道将周油坊、重新集铁矿矿浆输送至新建选铁车间、选云母车间进行选别，

¹ 根据霍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出具的情况说明，“金日晟可依据原批复继续实施周油坊铁矿采选工程项目”。

预计年产铁精粉 5 万吨、云母精矿 10 万吨。

周油坊铁矿和重新集铁矿选矿厂矿石选别后铁品位含量仍较高，全铁品位为 10%左右，含有部分可回收磁性铁和镜铁矿，同时云母含量 8%左右，急需实施技术改造回收铁资源和云母资源，提高资源回收率，减少尾矿排放，保护环境。公司为充分发挥区域地理及经济优势，减少尾矿资源对环境的不利影响，积极推动资源开发利用向循环模式转变，拟将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的 24,392.54 万元用于选矿技改选铁选云母工程，此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源综合利用率，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是资源开发利用向循环模式转变的现实需要

我国《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四十三类第 25 项明确将“尾矿、废渣等资源综合利用及配套装备制造”列为鼓励类产业目录，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同时，项目建设是尾矿资源综合利用的迫切需求，符合国家矿产资源发展规划。其中：《全国矿产资源规划（2016—2020 年）》提出要提高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水平。鼓励开采主要矿产的同时，对具有工业价值的共伴生、低品位矿产，进行综合开采、综合利用。提高黑色、有色金属共伴生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加强尾矿、固体废弃物和废水等资源化利用。因此，倡导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提高尾矿资源的综合利用。

（2）有利于提高公司尾矿资源综合利用率，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在公司现有主营业务-铁矿石采选业务基础上，对采选尾矿的进一步利用，并向下游延伸，实现产业升级。项目充分利用霍邱县西部铁矿资源丰富的区域优势，综合利用金日晟尾矿资源，通过清洁工艺生产云母精矿和铁精矿。项目实施将有效降低尾矿废渣堆存对当地环境的影响，同时运用了清洁和循环利用技术将尾矿资源转化为经济价值。根据对云母和铁矿石市场的预测，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较为丰厚的回报。因此，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风险抵抗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有利于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具有必要性。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产品市场竞争力强，成本优势明显

本项目建成后主要产品为云母精矿与铁精粉，产品市场竞争力强。云母精矿主要应用于塑料、橡胶、油漆涂料等行业。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发展，塑料、油漆涂料、橡胶等工业发展迅速，云母精矿的下游应用领域市场前景乐观。同时云母精矿广泛应用于电焊条、油毡造纸、油田钻井、新型建材、化妆品等行业，随着新技术和新产品的开发，云母精矿的需求也将越来越大。我国铁矿石需求量大，国内铁矿石产量满足不了需求，铁矿石依存度较高，且国内铁矿石价格与国际价格接轨，预计长期内将保持稳定增长。

本项目产品原料来源于周油坊铁矿和重新集铁矿，均隶属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金日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运输距离短，原料来源稳定，成本优势较为明显。

（2）项目建设条件优越

周油坊铁矿和重新集铁矿矿石资源丰富，每个选矿厂年产出尾矿最大可达到360万吨，为云母精矿和铁精粉的生产提供大量的原料。同时矿区均位于105国道附近，交通便利，供电供水条件良好。

周油坊铁矿和重新集铁矿为生产矿山，具有丰富的建设和生产经验，工程建设所需的钢材、水泥、沙子、石子等建筑材料当地供应充足，可就地解决。且霍邱县人口150万余人，劳动力资源丰富。因此，项目建设各方面条件优越，项目实施较为可行。

4、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额32,676.51万元，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24,392.54万元，用于工程费用投资，本项目的投资概算明细如下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投资（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I	第一部分：工程费用	24,392.54	74.65%
1	建筑工程费	11,472.93	35.11%
2	安装工程费	5,570.08	17.05%
3	设备购置费	7,349.53	22.49%
II	第二部分：其他费用	5,313.39	16.26%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投资（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III	第三部分：预备费用	2,970.59	9.09%
合计		32,676.51	100.00%

工程费用包括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和设备购置费，合计 24,392.54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11,472.93 万元，安装工程费 5,570.08 万元，设备购置费 7,349.53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合计
1	尾矿、精矿输送系统	1,836.10	4,034.97	1,670.00	7,541.07
2	浮选云母系统	973.75	610.58	506.59	2,090.92
3	选铁设施	519.43	83.69	688.51	1,291.63
4	云母深加工系统	5,234.25	578.52	4,192.71	10,005.48
5	通信系统	-	23.04	15.21	38.25
6	计算机控制系统	-	5.04	42.51	47.55
7	厂区及总图工程	344.64	-	-	344.64
8	循环水系统	418.84	234.24	197.25	850.33
9	检修道路	19.88	-	-	19.88
10	西山口废弃采坑处理工程	2,126.04	-	-	2,126.04
11	备品备件购置费	-	-	36.75	36.75
	工程费用合计	11,472.93	5,570.08	7,349.53	24,392.54

5、项目技术方案

（1）设计流程

根据周油坊铁矿和重新集铁矿矿石性质以及选铁选云母生产实际，确定本次技改工程选铁选云母工艺流程。其中选别云母采用一粗五精、中矿集中浮选工艺流程，回收铁则采用弱磁-强磁工艺流程。

（2）选矿设计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根据供矿条件以及选铁选云母生产实际数据，确定的选矿主要工艺技术指标如下：

产品名称	产率	品位 (%)			回收率 (%)			年产量 (万 t)
	(%)	TFe	K ₂ O	云母	TFe	K ₂ O	云母	
原矿	100.00	9.00	1.20	14.30	100.00	100.00	100.00	200.00
云母精矿	5.00	5.50	7.60	89.90	3.06	31.67	31.43	10.00
铁精矿	2.50	55.00	0.50	7.00	15.28	1.04	1.22	5.00
总尾矿	92.50	7.95	0.87	10.41	81.67	67.29	67.34	185.00

(3) 选矿工艺设备

主要工艺设备表

序号	设备规格及型号	单位	数量	重量 (t)		功率 (kW)	
				单重	总重	单容	总容
1	Φ14.0×14.0m 矿浆搅拌槽	台	2	16	32	220	440
2	Φ350×8 水力旋流器组	组	2	31	62		
3	Φ4.0×4.0m 矿浆搅拌槽	台	4	12	48	45	180
4	浅槽型 40m ³ 浮选机	台	6	19.27	115.6	83.3	499.8
5	浅槽型 16m ³ 浮选机	台	3	6.4	19.2	33.8	101.4
6	浅槽型 6m ³ 浮选机	台	3	4.93	14.8	17.63	52.9
7	浅槽型 6m ³ 浮选机	台	3	4.93	14.8	17.63	52.9
8	浅槽型 6m ³ 浮选机	台	3	4.93	14.8	17.63	52.9
9	浅槽型 6m ³ 浮选机	台	3	4.93	14.8	17.63	52.9
10	D5-MFVSK1014d 高频细筛	台	3	7.2	21.6	6.8	20.4
11	CTB-1230 湿式永磁筒式磁选机	台	1	8.35	8.35	11	11
12	SLon-3000 立环脉动高梯度强磁选机	台	1	175	175	165	165
13	SLon-2500 立环脉动高梯度强磁选机	台	1	105	105	116	116
14	Φ6m 浓缩机 (铁精矿浓缩)	台	1	7	7	3	3
15	6m ² 盘式真空过滤机 (铁精矿过滤)	台	1	6	6	5.2	5.2
16	Φ53m 浓缩机 (云母精矿浓缩)	台	1	99	99	15	15
17	72m ² 盘式真空过滤机	台	3	15.9	47.7	16.5	49.5
18	鼓风机	台	3			200	600

6、销售方式及营销措施

铁精粉预计新增产能 5 万吨，占公司现有产能比例较小，采用现有合作钢厂销售渠道，根据铁矿石普氏指数为价格参考依据，通过网络竞价拍卖方式销售产品。云母精矿根据矿质成分进行差异化市场定位，面向中、低、高端市场销售，

采用直销及代理商方式销售产品。

7、项目建设进度

项目建设期为 1 年，生产期 20 年。截至 2022 年 3 月 17 日，发行人已开始进行前期采购。项目预计 2022 年开始建设，2023 年进行验收。

8、环保情况

（1）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及控制措施

① 废水污染源、污染物及控制措施

废水主要是尾矿浓缩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PH、SS、色度、COD、氨氮。新水均接自各自厂区生产新水管道，生产排水返回各矿循环使用。生产水重复利用率 99 %，达到铁矿采选行业清洁生产一级标准。重新集铁矿生活用水新水接自重新集矿区生活供水管网，排入其厂区排水管网；西山口回水泵站处生活用水新水接自附近开发区生活供水管网，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

② 废气污染源、污染物及控制措施

废气主要产生于干堆场，主要污染物颗粒物。综合现有尾矿粉尘控制措施及经验，采取如下措施减少或控制尾矿粉尘：增加尾矿砂表面颗粒之间的亲和力，能提高尾矿砂起动风速，起动风量提高能大幅度降低风蚀量，从而大幅度减少干坡段扬尘对大气环境的影响；采取多管均匀放矿，多管均匀放矿可增大干坡段上湿润面积，提高起动风速，减少粉尘飞扬；粉尘覆盖剂是一种无毒无味的灰白色乳剂，可用手工喷雾器喷洒，也可用洒水车喷洒，喷洒后四小时即在沙尘表面形成 1~3mm 厚的硬化层，硬化层保持时间可达 3~6 个月，并且有利于植物生长。

本项目工艺流程以湿式作业为主，尾矿含水率达 40%，尾矿通过输送管线输送，在运行过程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③ 固体废物及污染控制措施

固体废物主要是尾矿。本项目年产生尾矿 185 万 t/a，输送到西山口矿区采坑堆存。固废处置措施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中的相关要求进行。

④ 噪声及控制措施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各类渣浆泵和水泵等。尽可能采用低噪声设备，其产生噪声经建筑物阻隔和距离衰减，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要求。

（2）环境影响分析

综上所述，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尾矿粉尘综合治理；设备作业噪声厂界达标。

9、项目选址

安徽金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选矿技改选铁选云母工程位于霍邱县西部，在县经济技术开发区西侧的西山口矿区，距霍邱县城约 30km，东北距周油坊铁矿选矿厂 8km、东南距重新集铁矿选矿厂 4.7 km，行政区划属霍邱县马店镇管辖。公司已取得皖（2021）霍邱县不动产权第 0017498 号项目用地土地权属证书。

10、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规划，具有较为广阔的市场前景和较高的经济效益，项目建设达产后将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经测算，本项目达产后，预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16.25%，超过了行业的基准收益率，在财务上可行。效益预测的主要假设条件及计算过程如下：

（1）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本工程处理重新集铁矿充填后剩余尾矿共计 200 万 t/a。年产云母精矿 10 万 t/a，铁精矿 5 万 t/a。云母精矿 $K_2O=7.60\%$ （云母精矿含量 89.9%）；铁精矿 $TFe=55\%$ 。

（2）财务价格

项目最终产品为云母精矿（89.9%）和铁精矿（55%）。根据近几年市场价格变化情况，结合现场实际资料，云母精矿产品售价为 900 元/t（100 目干基不含税），铁精粉产品售价为 650 元/t（干基不含税），计价地点为精矿仓。成本中辅助材料、燃料动力价格为当地市场价，不足部分参照国内同类矿山价格确定，不足部分参照国内同类矿山所用价格确定。产品销售价格和成本中辅助材料、燃料动力价格均为不含税价格。产品所计算的总成本费用为工厂成本。

（3）税率

税率：矿产品增值税税率 13%（辅助材料、燃料动力进项税率为 13%），城市维护建设税率按增值税 5%计取，教育费附加按增值税的 3%计取，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增值税 2%计取，所得税率为 25%。

（4）成本费用

预估项目年总成本费用为 8,981.57 万元。

（5）营业收入

预估项目年营业收入（含税）13,842.50 万元。

（二）智能矿山采选机械化、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

1、项目内容

随着公司市场开发力度的不断深化，为了进一步满足公司近年来业务需求的不断扩大，提升公司铁矿采选的生产效率，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打造“安全、高效、智能、绿色”矿山，公司拟投资建设智能矿山采选机械化、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项目实施主体为安徽金日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具体升级改造内容如下：

（1）采矿生产装备现代化：采用铲运机、掘进台车、中深孔凿岩台车、装药台车等大型机械化采矿装备，减少井下采掘工作面人数，降低井下工人作业强度，充分运用信息化、智能化手段提升装备的健康和运维管理水平，发挥设备最大能力，提高采矿经济效益和安全效益。

（2）采矿生产过程自动化：进行从采场出矿、运输、提升、破碎等生产全流程的自动化和智能化建设，做到通风、压气、供水、供配电等固定安装设备远程操控和无人值守，实现生产作业全过程远程遥控化，现场无人值守。

（3）矿山运营管理信息化：建立综合管理运营平台，推进扁平化、协同化、实时化的运营管理模式，通过统一运营和分析中心的建设，实现矿山生产运营的透明化管理及各系统信息资源共享，提高运营决策分析水平。

（4）数据管理网络化：以信息网络与计算机系统为基础，将采掘、运输、提升等生产系统及财务、设备、物资等管理系统集成一体，通过对数据的自动化

采集、传输、存储和利用，在金日晟管理层面实现数据的统一管理和共享。

通过本项目实施，将大大提高公司生产机械化、自动化水平，将矿山的高危岗位生产人员解放出来，减少一线操作人员，降低作业成本，达到降本增效、保障安全的目标。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矿山未来发展趋势的要求

矿业的发展对于人类科技的发展至关重要，处在 21 世纪的矿山，发展的重点便是要构建一种新的智能模式，实现资源与开采环境数字化、技术装备智能化、生产过程控制可视化、信息传输网络化、生产管理与决策科学化，智能化成为矿山行业转型升级的必然之路。以智能化带动传统矿业的转型和升级，打造“安全、高效、智能、绿色”矿山，提高矿山企业核心竞争力，是矿山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必经之路。

随着全球资源市场竞争的日益激烈、资源价格逐步下行，智能化矿山建设的作用日益彰显，推进智能化矿山建设是改变企业现状，带动各项工作创新，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必然选择和重要突破口，如何提高企业竞争力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矿山企业智能化建设水平。信息科学技术的迅速发展和全球经济一体化进程的加快，市场竞争日益加剧，导致信息技术愈来愈广泛地应用于社会经济的各个领域，机械化、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已成为当今社会发展的重要手段。企业信息化也越来越受到人们的重视，传统产业的信息化改造与提升为大势所趋。处在世纪之交信息技术蓬勃发展的浪潮中，对于矿山而言，矿业的创新发展—智能化矿山成为必然趋势。

在中国现阶段劳动力成本上升的背景下，随着我国人口红利的逐渐消失，矿业等劳动力密集型行业通过机械替代人工，即机械化率的提升和产业结构的升级来实现成功转型。在此情况下，高度机械化、自动化、智能化矿山能够显著提高矿山生产效率，促进矿产资源的开发利用水平。

（2）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智能矿山建设是矿业可持续高质量发展的必然选择，金日晟智能矿山建设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和控制技术进行采选机械化、自动化升级改造，按照系统简单化、

生产集约化、装备现代化、控制自动化、管理信息化的建设理念，以建设“安全、高效、绿色、智能”矿山为宗旨，建设集企业生产管理、指挥调度、生产经营管控一体化的综合信息化系统，最大限度地挖掘和发挥矿山数据的潜能和作用，为矿山的资源管理、开采设计、生产管控和运营提供现代化的管理手段和科学的决策支持，以增强矿山企业在市场中的竞争能力和适应能力，保证可持续发展。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项目符合当前产业政策导向

钢铁产业是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基础产业，铁矿石采选行业是钢铁产业发展的重要上游产业，因此铁矿石采选行业对国民经济发展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将“低品位难选矿综合选别和利用技术，高品质铁精矿绿色高效智能化生产技术与装备”等列入鼓励类项目。《安全生产“十三·五”规划》中指出：在矿山、危险化学品等高危行业领域实施“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推广应用工业机器人、智能装备等，减少危险岗位人员数量和人员操作，到 2020 年底矿山、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领域机械化程度达到 80% 以上。公司采选机械化、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属于国家鼓励项目，响应了国家及行业发展规划，与国家产业政策导向一致。

（2）公司拥有丰富的技术成果和项目经验

公司重视产品技术研发工作，投入了大量资源从事铁矿石采选领域的技术研发，并取得多项研究成果。公司是国家级绿色矿山；试点单位、中国冶金矿山企业 50 强。公司是内蒙古自治区的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成果突出，公司技术水平能够有效支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同时本募投项目是在原有完善成熟运营模式基础上，对老旧的生产设备进行了更新升级，进一步实现机械化、自动化生产，核心的管理运营模式基本保持不变，因此公司已有的人力资源管理、市场营销管理、组织生产管理等经验具有很好的借鉴意义，为项目的后期运营给予了有力的支持，降低了运营的风险。

4、项目投资测算

本项目总投资 50,866.06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 1,251.45 万元，安装费用为 1,390.54 万元，设备费 42,823.45 万元，配套软件费 800 万元，工程预备费

为 3,701.23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899.40 万元。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46,265.43 万元，用于建筑工程及安装费用、设备费和配套软件费用。

序号	项目名称或费用	估算费用（万元）				
		建筑工程费	安装费	设备费	其他费	合计
一	智能采矿升级改造	568.33	1,027.21	40,346.65	350.00	42,292.19
二	智能选矿升级改造	0	204.72	1,726.80	0	1,931.52
三	智能矿山信息中心综合管控云平台	683.12	158.61	750.00	450.00	2,041.73
	第一、二、三投资费用合计	1,251.45	1,390.54	42,823.45	800.00	46,265.43
四	基本预备费（8%）	-	-	-	3,701.23	3,701.23
五	铺底流动资金	-	-	-	899.40	899.40
六	总投资	1,251.45	1,390.54	42,823.45	5,400.63	50,866.06

5、项目技术方案

金日晟矿业在保障生产运行和安全管理的基础上，围绕数字化、自动化和智能化系统建设，构建完整的网络体系、数据体系和信息安全平台，为智能矿山各子系统建设提供基础平台、网络支撑和数据服务。当前，工业互联网是新一代网络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的产物，是实现产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的重要基础设施，通过人、机、物的全面互联，全要素、全产业链、全价值链的全面链接，推动形成全新的工业生产制造和服务体系，成为工业经济转型升级的关键依托、重要途径、全新生态。以最新的工业互联网 2.0 为参考框架，通过不同层级的系统模块、视图建设打造适合金日晟矿业的高可靠、高质量的智能矿山架构。

矿山工业互联网 2.0 总体架构以矿山实际的工程需求紧密联系，在矿山需求牵引和问题导向的基础上，围绕技术发展和功能演进，紧扣技术发展方向，通过技术创新，建设网络、平台和安全三大系统，发展矿山智能化应用业务、功能和实施等部分内容。总体框架的技术体系以融合控制网络和多元融合网络为基础，建设相应的业务功能，最终实施智能矿山建设。

金日晟矿业智能矿山采选机械化、自动化升级改造以生产执行管控一体化平台和智能采选专项管理应用系统为核心，建设全流程的矿山智能管控平台，最终统筹规划矿山生产运营决策顶层设计，构建融合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的智能矿山

总体框架，实现各个层级的应用系统协同优化管控。

6、项目建设进度

截至 2022 年 3 月 17 日，发行人已经开始前期采购。此项目组织实施期限为三年。

2022 年：完成智能采矿、选矿机械化、自动化设备采购及系统升级改造工
程；变电站无人值守自动化工程；轨道运输、监控系统工程；智能巡检机器人工
程；井下铺轨及信号工程项目、矿山井下无线网络全覆盖工程项目。

2023 年：智能矿山建设信息中心及综合管控云平台工程；井下有轨电机车
无人驾驶改装工程；井下通讯及人员定位工程；井下动力及照明工程。

2024 年：地面辅助设施工程。

7、环保情况

（1）废气污染物

矿山柴油驱动车在运行过程中会有废气产生。为降低废气影响，采取措施为：
选用性能优良的设备，自带有废气净化装置，废气经过净化后达标排放。

（2）粉尘污染物

撬毛工程、支护工程、二次破碎工程、竖向工程、胶带系统工程所选用机械
设备在作业过程中会产生粉尘。为降低粉尘影响，在设计中采取以下措施：选
用的撬毛台车自带喷淋系统、支护混凝土喷射作业为湿喷作业、移动式二次破碎
台车自带除尘雾化喷水系统、竖向工程天井钻机为湿式作业、露天采矿管控工
程中对露天开采运矿公路沿线布置自动喷淋系统、胶带除尘系统设置自动除尘
系统可自动除尘清扫，上述机械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极少，在井下经通
风机排至地面，其浓度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3）噪声污染物

智能矿山采选机械化、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噪声主要为机械噪声。为降低
噪声影响，在设计中采取以下措施：上述机械设备在运行过程中的噪声等级
一般为 50~95db（A），其影响主要是操作人员。现场为操作工人提供隔音
操作间，操作人员配备防噪音耳罩等措施，定期派专职安全员到现场监督
检查。

8、项目选址

本项目在重新集和周油坊铁矿的基础上进行升级改造，不需新增用地。

9、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其效益主要表现为通过机械化、自动化升级改造提升智能化程度，保障井下作业安全，减少井下作业人员数量，节约人工成本，提升生产效率，增加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从而产生间接经济效益。

（三）周油坊铁矿采选工程

1、项目内容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与市场占比的不断增加，公司主营业务铁精粉、球团的销量得到迅速增长，为响应国家《钢铁产业发展政策》鼓励大型钢铁企业进行铁矿等资源勘探开发，解决当前铁矿石开采无法满足业务快速增长的需求，根据我国富矿少、贫矿多的资源现状，国家对企业发展低品位矿采选技术的鼓励，公司将充分利用国内贫矿资源实施铁矿采选工程。本项目符合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鼓励类项目第四十三条“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中第23款“低品位、复杂、难处理矿开发及综合利用技术与设备”项目；利用尾砂充填采空区符合第二十六条中第25款“尾矿、废渣等资源综合利用及配套装备制造”项目。

本工程采矿采用充填法，地表不塌陷，利用尾砂充填采空区，减少了尾砂占地，有利于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实现了经济、环境和社会效益相统一。符合可持续发展战略，符合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的要求。

拟将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的35,748.85万元用于周油坊铁矿北区井下各中段开拓、2号副井溜破系统掘砌等井巷工程，2#副井提升系统等项目建设。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公司战略规划业务增长的要求

近年来，我国钢铁行业的供需状况已显著改善，呈现量价齐升的发展态势，中国钢铁行业逐渐走出了此前的低迷。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粗钢产量已经高达10.33亿吨，较2015年末的8.04亿吨上涨了28.48%。

与钢铁行业逐步复苏的态势相反，国产铁矿石原矿产量近年来逐年不断下滑，由 2014 年的高点 15.14 亿吨下滑至 2021 年的 9.81 亿吨，由此导致我国钢铁企业对进口铁矿石的依赖度进一步提高，国产铁矿石仍处于供给不足的状态。

周油坊铁矿矿石储量较大，周边分布有首矿大昌、马钢、宝钢、首钢、南钢、沙钢、安钢、信钢、舞钢、南昌钢厂、湘钢、涟钢、萍钢、新兴铸管等大、中型钢铁企业，这些钢铁公司自产铁矿石都较少，不能满足自身需要，因此周油坊铁矿的铁精粉将具有长期、稳定、广阔的销售市场。

（2）有利于抓住市场发展机遇，提升公司行业地位

根据自然资源部数据显示，我国铁矿床分布广泛但又相对集中，全国 31 个省市均有分布，但是大多又集中分布于辽宁、四川、河北等地，三地总储量占全国总储量的 52%。我国大型矿区少，中小型矿区多：我国有大型以上矿区 101 个，中型矿区 470 个，小型矿区 1,327 个，而其中超大型铁矿床仅 10 处。目前国内主要的大型矿区有 7 个，分别分布在华北、东北、华中、华东、西南和海南，主要供应下游各大钢铁厂。

周油坊铁矿矿石资源储量丰富，铁矿矿石资源储量 14,129.67 万 t，其中 122b 类 5,463.06 万 t，地质平均品位 30.91%。同时，随着国内小型矿场的逐步出清，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手握更多高储量铁矿石的公司在行业中将拥有更多的话语权，行业地位有望进一步提升。

（3）有利于增强企业盈利能力

钢铁工业是全球经济发展的核心，也是现代社会可持续发展的核心。虽然我国铁矿原矿的产量较大，但由于原矿品位较低，国内铁矿石的实际产量无法满足我国钢铁行业对铁精粉快速增长的需求，直接导致了我国钢铁企业对进口铁矿石的严重依赖。2020 年我国铁矿石进口 11.70 亿吨，较 2019 年上升约 9.45%，相比而言，2020 年我国国产铁精粉的产量由 2019 年的 3.38 亿吨上升至 3.45 亿吨，涨幅为 2.07%。而受到疫情及国外铁矿石巨头减产影响，铁矿石价格持续走高，在 2021 年 7 月 26 日达到 10 年来最高点 1,620 元/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普氏铁矿石指数 990 元/吨。

由于全球范围内的新冠疫情影响，2020 年全球钢铁需求小幅下降，随着 2021

年大多数国家的经济复苏，钢铁需求向后传递，世界钢铁协会预测 2021 年全球钢铁需求将增长 4.5% 至 18.55 亿吨。基于世界钢铁协会的短期预测，在铁矿石价格与国内需求同时提升的情况下，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规模产能、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提升公司生产、技术、经营管理等多方面的优势，切实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4）符合国家关于促进矿业向低碳、绿色、环保化方向发展的总体要求

随着国内环保意识的不断加强，智能化矿山、绿色矿山已不再是口号和概念，各大矿山开发企业正在积极行动，使用先进设备，寻求技术升级，建设新的绿色矿山，走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和地质生态环境协调发展的道路，建立低生态危害的采矿工艺系统，无废少废、零排放，保持矿区周围景观美好和谐，逐步实现矿山开发绿色化、生态化。公司历来重视产品技术研发工作，投入了大量资源从事铁矿石采选领域的技术研发及绿色矿山建设，并取得多项研究成果。

本项目采用阶段空场嗣后充填采矿法，采用国家政策鼓励的充填法采矿工艺，尾砂充填采空区，避免地表产生塌陷，减少尾矿占地，最大限度保护地形地貌及地表植被。将矿坑涌水作为生产补充水，水重复利用率 100%，保护地下水资源。废石、尾矿砂做建筑材料、充填料和制砖，工业固废资源化；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及技术装备，设计清洁生产指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使公司落实了国家关于矿业向低碳、绿色、环保化方向发展的总体要求，为逐步实现国家关于建设经济节约型矿业目标做出应有的贡献。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丰富的工程建设经验与先进的技术水平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公司具有长期的铁矿石开采历史，工程建设经验丰富。同时，公司通过项目带动，培养了一批专业年轻的技术人员。另外，公司加强技术中心建设，做好科研项目计划及实施管理工作，推进产学研合作。公司历来重视产品技术研发工作，投入了大量资源从事铁矿石采选领域的技术研发，并取得多项研究成果。公司是国家级绿色矿山试点单位、中国冶金矿山企业 50 强。公司是内蒙古自治区的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成果突出，截至 2022 年 3 月 1 日，公司共获得授权专利 179 项。公司技术水平能够有效支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

（2）丰富的矿产资源与良好的运输条件为开采矿产提供了保障

周油坊铁矿矿石资源储量丰富，铁矿矿石资源储量 14,129.67 万 t，其中 122b 类 5,463.06 万 t，地质平均品位 30.91%。全矿床南北走向，控制长度约 3,600 m，宽 105 m~345 m。周油坊矿区位于霍邱县西部，距霍邱县城约 30 公里。矿床西侧约 3 公里即为 105 国道，可通往霍邱、六安、淮南、阜阳等地。312 国道及宁—西铁路从矿区南部经过，距矿区约 70 公里。距离矿区最近的火车站为京九线阜阳车站和宁西线姚李车站。交通运输十分便利，有利于原辅材料和产品运输。

4、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405,315.86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226,547.08 万元，探矿权价款 171,431.52 万元，建设期利息 5,471.77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1,865.49 万元。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建设的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投资（万元）	占比
1	井下开拓、探矿工程	11,014.35	30.81%
2	井下铺轨及信号	436.92	1.22%
3	井下通信及人员定位	161.25	0.45%
4	井下供电、动力及巷道照明接地	1,470.89	4.11%
5	2 号副井地面辅助设施	2,895.70	8.10%
6	2 号副井厂区及总图工程	360.71	1.01%
7	1 号主井产能改造	5,090.00	14.24%
8	采矿设备	8,210.00	22.97%
9	斜坡道及充填站	4,820.00	13.48%
10	北部通风系统完善	731.52	2.05%
11	供水系统	212.32	0.59%
12	备品备件购置费	345.19	0.97%
合计		35,748.85	100.00%

5、项目技术方案

（1）采矿技术方案

①矿床开采方式

矿山采用地下开采方式，开采方法为充填法。

②开拓方案

A、主体工程开拓方案

集中开拓，主、副竖井集中布置在 0 线~3 线之间矿体下盘围岩错动范围以外，另设两条回风井，分别布置在 8 线以南、63 线以北下盘围岩错动范围以外。

B、主井及其提升方案

集中开拓的主井布置在矿量集中部位 0~3 勘探线下盘围岩移动范围以外，主井净直径 5.2 m，采用 17 m³ 单箕斗。

③采矿方法

本项目采用阶段充填采矿方法。根据矿床开采技术条件，主要有两种阶段充填采矿方法，一种是采用深孔凿岩阶段出矿嗣后充填采矿方法；另一种是采用中深孔分段凿岩阶段出矿嗣后充填采矿方法。本项目按不同的矿体厚度分别选用不同的采矿方法。

（2）选矿及尾矿涉及方案

①选矿方案

本项目选矿方案为：磨矿采用二段闭路磨矿、阶段磨矿、阶段选别工艺流程，一段磨矿细度-200 目占 55%，二段磨矿细度-200 目占 80%。

②尾矿方案

选矿工艺排出的尾矿加压后进尾矿浓缩池，经尾矿浓缩池处理后的高浓度尾矿浆由尾矿分砂泵站提升至总砂泵站，形成采空区前尾矿输送至大桥湾尾矿库；采空区形成进行充填由管道输送至充填站，多余尾矿输送至尾矿过滤车间脱水干化，干尾矿砂用来制砖。浓缩池溢流水自流至综合供水泵站循环使用，尾矿库回水由泵加压至选厂回用。

6、市场前景及销售方式

我国独立铁矿采选企业较低的行业集中度、较弱的定价能力、产品的供不应求以及就近销售的模式决定了不同区域内的铁矿采选企业之间一般不产生直接竞争。与全国总体情况相似，发行人铁矿所在的内蒙古及安徽地区所产铁矿石也

不能满足当地钢铁企业需求。

本项目建成后周油坊铁矿将达产至 450 万吨/年，铁精粉作为公司主营产品，主要就近销售给周边的钢铁企业。公司设有销售中心统筹指挥，协调各区域产品的销售工作，并已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7、项目建设进度

本次募投项目已于 2021 年 12 月开始建设，本项目为原周油坊铁矿采选工程项目的续建，原项目已于 2010 年开工建设，周油坊铁矿南部区域已基本建设完成，拟将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的 35,748.85 万元用于周油坊铁矿北区井下各中段开拓、2 号副井溜破系统掘砌等井巷工程，2#副井提升系统等项目建设，建设期为 2 年。

第一年主要以井建、开拓工程为主，完成各中段开拓、探矿基建工程量的 60% 建设，以及斜坡道、充填站改造等。第二年主要以完成剩余井建工程和各配套安装工程为主，同时完成采掘设备采购，其中安装工程主要有 1 号主井安装，运输系统安装以及供电、压风供水等系统安装。

8、环保情况

（1）环境保护措施方案

采用国家政策鼓励的充填法采矿工艺，尾砂充填采空区，避免地表产生塌陷，减少尾矿占地，最大限度保护地形地貌及地表植被。将矿坑涌水作为生产补充水，水重复利用率 100%，保护地下水资源。废石、尾矿砂做建筑材料、充填料和制砖，工业固废资源化；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及技术装备，设计清洁生产指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2）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环保设施主要包括送排风系统、除尘设施、尾矿浓缩池、锅炉除尘设施、尾矿输送系统、工业场区绿化和复垦等。项目建设投资 226,547.0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421 万元，占建设投资的 9.01%。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9、项目选址

本项目位于霍邱县西部，距霍邱县城约 30 公里，行政区划属霍邱县冯井镇

及范桥乡管辖，公司已取得相应土地使用权。

10、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FIRR）13.63%。效益预测的主要假设条件及计算过程：

（1）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周油坊铁矿采选工程地下开采，年采矿石 450 万 t，选矿厂年处理矿石 450 万 t。选矿比 2.938t/t，年产 65%铁精矿 153.18 万 t。

（2）财务价格

本项目产品铁精粉价格参照同地区前五年市场平均价格确定，65%品位铁精粉价格为 790 元/t（干基，不含税），计价地点为精矿仓。成本中辅助材料、燃料动力价格按当地价格，不足部分参照国内同类矿山实际价格确定。

（3）税率

税率：产品增值税率为 13%（辅助材料、燃料动力进项税率为 13%），城市维护建设税率按增值税 5%计取，教育费附加按增值税的 3%计取，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增值税的 2%计取，所得税率为 25%。

（4）成本费用

经计算，项目正常年总成本费用为 65,297 万元，精矿成本 426 元/t。

（5）营业收入

计算年铁精粉 153.18 万 t，年营业收入 121,012 万元。

（四）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贷款

1、项目概况

公司在综合考虑市场环境、行业特点、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未来战略规划等自身及外部条件的基础上，拟将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的 45,593.18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贷款，此举将缓解公司营运资金压力，满足公司经营规模持续增长带来的营运资金需求，优化资产结构，增加抗风险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1）业务规模持续提升，流动资金需求增大

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提升，营业收入增长迅速，公司 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57,052.37 万元、249,675.64 万元及 489,488.58 万元。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发展战略，预计未来三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将继续保持增长的态势。公司所处行业为资金密集型行业，对资金的需求较高，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也相应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营运资金分别为-340,919.39 万元、-286,752.56 万元及 10,976.85 万元。报告期内流动资金需求随着营业规模的增加而上升。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将有效缓解公司发展的资金压力，有利于增强公司竞争能力，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具有必要性。

（2）有效降低公司贷款规模，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由于可转债具有利息成本较低的特点，公司运用本次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后，可以有效降低公司营运资金平均融资成本，降低公司财务风险，使财务结构更为安全、合理，从而为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快速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此外，随着可转换债券持有人陆续转股，可进一步减少公司财务费用的支出，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第七节 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披露的资料外，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将下列备查文件备置于发行人处，供投资者查阅：

- 1、公司章程正本和营业执照；
- 2、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财务报告和审计、审阅报告及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 3、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保荐工作报告；
- 4、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5、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6、注册会计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鉴证报告；
- 7、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8、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发行前提供）；
- 9、公司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
- 10、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投资者可在发行期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九点至十一点，下午三点至五点，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1、发行人：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小余太书记沟

联系人：邓一新

电 话：0472-5216664

传 真：0472-5216664

2、保荐机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联系人：胡静静、娄家杭

电 话：010-84183333

投资者亦可在本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

（本页无正文，为《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2日